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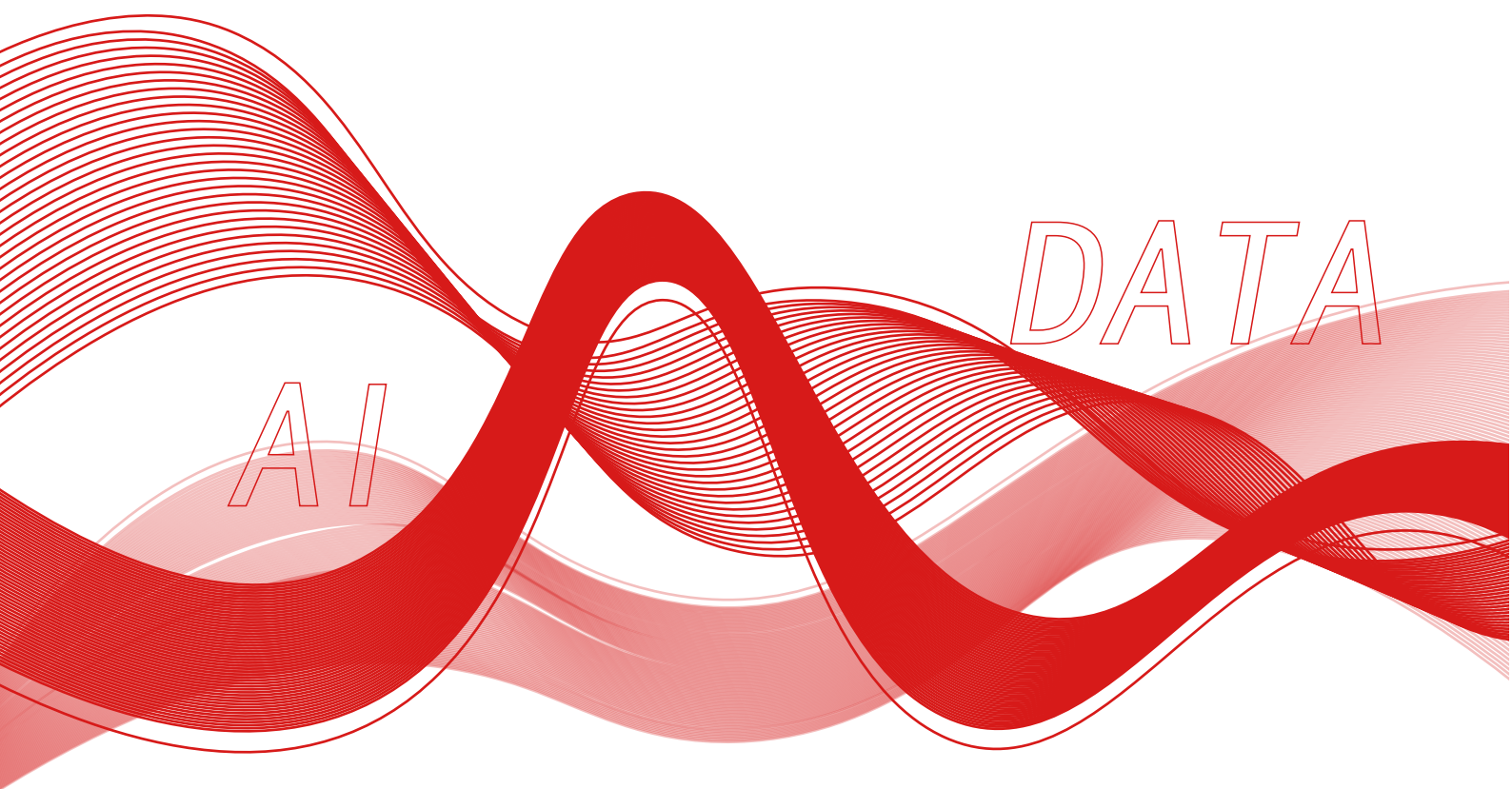


瑞和数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RUIHE DATA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80



2024年度報告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5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	21
董事報告	29
企業管治報告	5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6
獨立核數師報告	95
綜合全面收益表	99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3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7
五年財務概要	204

AI

DATA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薛守光先生(董事會主席)

孫得鑫先生

薛鑫頤先生

非執行董事

吳輔世博士

吳曉華先生

費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宇博士

魏俊恒先生

褚繼君女士

行政總裁

薛守光先生

公司秘書

蘇嘉敏女士(FCG、HKFCG(PE))

授權代表

蘇嘉敏女士

費翔先生

審核委員會

田宇博士(委員會主席)

魏俊恒先生

褚繼君女士

薪酬委員會

魏俊恒先生(委員會主席)

費翔先生

田宇博士

提名委員會

薛守光先生(委員會主席)

田宇博士

魏俊恒先生

褚繼君女士

公司資料

獨立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會計師
香港
九龍灣
宏照道38號
企業廣場第五期
2座23樓

香港法律顧問

嘉源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上環
德輔道中238號
7樓及17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浙江省
杭州市
余杭區倉前街道
歐美金融城
2幢41層4101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8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深圳金沙分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深圳福田區

濱河大道9289號

京基濱河時代廣場

KK ONE Mall

1樓137號舖

招商銀行

深圳威盛大廈分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深圳南山區

深南大道9966號

威盛科技大廈首層

網站

www.datamargin.com

股份代號

3680

財務概要

- 1、 瑞和數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所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377,843,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約2.7%或約人民幣9,898,000元。報告期間本集團戰略性調整業務結構，營業收入構成主要有以下變化：(1)本集團數據解決方案業務佔集團整體營業收入的比例從45.4%下降到39.2%，該部分收入較上年減少約11.4%或約人民幣19,019,000元；(2)報告期間商品貿易業務佔本集團整體營業收入的比例從10.7%增加到33.0%，在報告期間商品貿易業務收入較二零二三年增加約218.1%或約人民幣85,589,000元；(3)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為一體的綜合服務佔本集團整體營業收入的比例從39.3%下降到26.2%，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31.5%或約人民幣45,596,000元。
- 2、 報告期間毛利約為人民幣38,075,000元，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19.2%。報告期間毛利率約為10.1%，較二零二三年下降約2.7%(二零二三年：約12.8%)。毛利及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因為二零二四年營業收入結構調整，毛利較低的商品貿易比重增加。
- 3、 報告期間淨虧損約為人民幣74,044,000元，較二零二三年下降約32.1%(二零二三年：淨虧損約為人民幣109,009,000元)。虧損幅度同比縮小的主要因為公司通過一系列的運營優化措施，多項成本有所減少：
 - 1) 報告期間銷售開支減少約人民幣11,197,000元至人民幣約8,387,000元，較二零二三年下降約57.2%；
 - 2) 通過加強對運營項目的管理，加快應收賬款的回款，報告期間金融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減少約人民幣24,600,000元至人民幣約2,669,000元，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90.2%；及
 - 3) 報告期間行政開支減少約人民幣2,044,000元至人民幣約53,553,000元，較二零二三年下降約3.7%。

尊敬的各位投資者：

當前，中國正加速邁向「數字強國」。數字經濟規模突破人民幣70萬億，數據要素市場化改革全面深化，AI大模型與金融科技應用場景深度融合，為行業開闢了廣闊天地。國家「東數西算」工程、數據資產入表政策、金融業數字化轉型需求井噴，這是千載難逢的機遇。本集團始終以「技術自主可控」為根基，以「數據智能+營銷科技」為雙翼，持續夯實國產化替代與產業賦能的領先優勢。

二零二四年是中國信息技術與大數據行業波瀾壯闊的一年，瑞和數智作為深耕金融科技領域的先行者，始終與國家戰略同頻共振，以自主創新為引擎，以客戶價值為核心。二零二四年年，本集團在壓力中展現出發展韌性，以戰略定力與創新活力迎難而上。我們持續夯實在大數據及智能營銷解決方案市場的業務優勢，與多家頭部金融機構進行重大項目合作，助力其數字化轉型與數據價值挖掘。市場業績亮點紛呈；IDC報告顯示，本集團連續3年蟬聯中國銀行業智能營銷解決方案市場第一，印證了行業對我們的高度認可。面對市場挑戰，我們主動調整戰略，剝離低效業務，聚焦高價值業務並優化資源配置，通過參與設立大數據產業基金等舉措，加速佈局數據要素與新興市場領域。在技術創新方面，持續迭代核心產品，技術護城河進一步鞏固。

展望二零二五年，中國金融科技市場迎來從「規模擴張」到「價值創造」的範式升級，AI規模化應用、數據要素價值釋放、國產化替代深化將成為核心增長引擎。我集團將以三大戰略錨定未來：

- 一、深耕核心數據業務，強化領先優勢。深化與頭部金融機構的合作，做寬場景、做深服務；
- 二、依託深厚的技術能力與豐富的項目經驗，擴大在金融、政務等領域的賦能深度，加速推進數據要素流通、數字資產入表等創新業務，開拓新的業務領域，激活增長動能，培育業績增長「第二曲線」；

主席報告

三、創新為魂，引領技術變革。持續攻堅自主知識產權技術，擁抱AI大模型技術，探索決策型AI應用，以「小而美」產品滿足多元化場景需求。

時代不負追夢人，江河眷顧奮楫者。集團的發展，離不開每一位投資者的信任、合作夥伴的支持以及全體同仁的奉獻。未來，我們將繼續更穩健的業績、更前沿的技術、更開放的態度回饋信任，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為社會貢獻數字力量。

攜手同行，未來可期！

薛守光
董事會主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行業背景分析

二零二四年，中國資訊技術及大數據行業在國家戰略導向與市場需求的雙重推動下，迎來新的發展拐點。作為全球第二大經濟體和數字技術應用最活躍的市場，中國的經濟轉型、政策創新與技術進步為行業注入強勁動能。

1、宏觀經濟穩中求進

二零二四年中國GDP預計增長5.2%左右，經濟結構持續向創新驅動轉型。服務業與高技術製造業佔比提升至60%和15%，數字經濟規模突破人民幣70萬億元，佔GDP比重超50%，成為拉動增長的關鍵力量（數據來源：國家統計局）。

2、「雙迴圈」格局深化

國內大循環主導下，消費升級與技術自主可控成為重點。金融機構加速數字化轉型，對智能風控、精準行銷等大數據服務的需求激增。同時，國際技術競爭倒逼國產化替代進程，信創產業進入規模化落地階段。

3、新基建投資持續加碼

二零二四年，全國數據中心算力總規模預計超過300 EFLOPS，5G基站總數突破400萬座，東數西算工程帶動西部算力樞紐投資超人民幣5000億元（數據來源：工信部）。基礎設施的完善為數據要素流通提供底層支撐。

在國家大力推動新基礎建設、鼓勵技術自主可控的宏觀經濟環境下，中國的信息技術及大數據行業也迎來更多契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數據要素市場化改革

二零二三年二月，中共中央、國務院對外發佈了《關於構建數據基礎制度更好發揮數據要素作用的意見》，又稱「數據二十條」。「數據二十條」提出構建數據產權、流通交易、收益分配、安全治理等4項制度，共計20條政策措施。二零二四年「數據二十條」進一步深化落地：數據產權分置、流通交易、收益分配等制度逐步完善。二零二四一月，國家數據局等17部門聯合印發《「數據要素x」三年行動計劃（二零二四至二零二六年）》，通過數據的深度融合與創新應用，啟動數據要素潛能，推動數字經濟高質量發展。北京、上海、浙江省及廣東省等全國23個省市地區相繼成立數據局和數據交易所，全國數據交易所數量增至50家以上，數據交易規模突破人民幣3000億元。財政部出臺的《關於加強數據資產管理的指導意見》，旨在構建「市場主導、政府引導、多方共建」的數據資產治理模式，逐步建立完善數據資產管理制度，不斷提升數據資產經濟社會價值。

二零二四年，行業數據開發試點進一步增加。金融、醫療、交通等領域率先推進公共數據授權運營，金融機構可通過合規管道獲取政務數據優化信貸模型。二零二四年十月，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數據局等部門聯合印發《國家數據標準體系建設指南》，標誌著我國在構建數據標準體系方面邁出了重要一步。二零二四年十月，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提出加快公共數據資源開發利用的意見，旨在通過政府指導與市場驅動相結合的方式，深化數據要素配置改革，擴大公共數據供給規模和品質。

2、國家推動人工智慧發展

中國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聯合國家發展改革委等七部門於二零二三年七月聯合公佈《生成式人工智慧服務管理暫行辦法》，大力推動AIGC技術規範發展，大模型在金融客服、投研分析等場景加速滲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金融科技需求持續攀升

二零二四年，中國金融科技市場在國家政策引導與技術創新驅動下，隨著金融業數字化轉型深化、數據要素化改革提速，以及監管框架的全面升級，金融機構對信息技術及大數據服務的需求持續攀升。

根據艾瑞諮詢《中國金融科技行業發展報告》，二零二四年中國金融科技市場規模約為人民幣2.6萬億元，實現18的%增速。二零二四年中國金融機構IT投入持續加碼，銀行、保險、證券行業數字化支出總額超人民幣5500億元，銀行佔比超60%，重點投向雲原生系統改造、即時風控平台搭建等領域（數據來源：國銀行業協會《銀行業IT投入白皮書》、中國證券業協會年度報告及頭部銀行（工行、建行等）年報）。

本集團主要業務是為客戶提供大數據、AI和數字化營銷的國產化替代產品和解決方案。在國家政策支持和行業發展大趨勢下，本集團迎來了AI大數據產業發展的時代浪潮和政策紅利期。

二、二零二四年業績回顧

1、持續夯實在大數據及智能營銷解決方案市場的業務優勢

本集團堅定不移地深耕金融科技領域，以AI大數據、行銷科技、數字化轉型為核心業務，圍繞資訊技術國產化自主創新和賦能產業數字化轉型，充分發揮在數據智能和營銷科技方面的技術優勢，在客戶分析洞察、客群精細化經營、智慧營銷等業務場景為客戶深度賦能。

憑借成熟的產品方案、豐富的案例經驗、複合型人才優勢、穩固的客戶基礎、良好的市場信譽，我集團持續打造核心競爭力，獲得了客戶的信任。在核心大數據業務領域，本集團與中國銀行、上海浦發銀行、寧波銀行、山東城市商業銀行合作聯盟、中銀國際等多家金融機構進行項目合作，助力客戶開展數據治理、進行數據分析、完善監管報送體系、優化數據資產管理、做好數據應用支撐等，從而幫助金融機構從數據中挖掘價值，賦能產業數字化轉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二四年六月，國際數據公司IDC發佈《中國銀行業IT解決方案市場份額分析報告，2023：考驗定力時》，在此報告中，本集團再度榮膺二零二三年度中國銀行業IT解決方案智能營銷市場第一名，彰顯了我集團在中國銀行業智能行銷領域的行業領先地位，也持續鞏固和擴大了我集團在銀行業IT解決方案細分市場中的競爭優勢。

2、調整戰略，拓展業務發展賽道，啟動發展新動能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進行逐步戰略調整，推進業務部門重組，調整預算分配和人力支持，集中優勢資源投入到更具技術含量、更具發展潛力、更具商業價值的核心業務中，逐步向高毛利、高技術的項目進行聚焦。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與泉州大數據運營服務有限公司（「泉州大數據」）、優勢金控（上海）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泉州鯉城文旅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以及北京數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共同出資人民幣1億元設立了大數據產業基金。本集團全資子公司瑞和數智（福建）科技產業有限公司（「福建瑞和」）不斷深化福建省的大數據業務合作進程，與泉州大數據緊密攜手，拓展數據要素X金融板塊的項目建設與運營領域的業務機會工作。

3、加強自主創新與技術研發

二零二四年，本集團的研發投入主要聚焦在基礎大數據平台、AI應用、數據管理平台、智能營銷平台等產品升級迭代方向。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累計獲得電腦軟體著作證書154件，累計獲得發明專利授權45件。其中，報告期間新增電腦軟體著作證書6件，新增發明專利授權5件。技術研發成果主要體現在：

- (1) 技術研發部門與項目交付部門緊密配合，深入了解客戶實際使用場景，切實提升產品使用的用戶體驗；
- (2) 重視項目成果反哺產品研發，融合多個客戶項目成果進行產品升級迭代，增加產品適用能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針對重點客戶進行產品功能迭代，研發資源優先滿足客戶核心需求，提高產品業務能力深度。例如本集團與某國有銀行深度合作，進行靈眸標籤畫像平台的合作研發升級，在產品迭代過程中同步支撐客戶業務應用發展；及
- (4) 對公司拳頭產品—智能營銷平台的營銷自動化、渠道協同自動化、內容管理、即時事件營銷等功能模組進行功能優化升級，精益求精，增加產品競爭力。

4、 構建開放融合的戰略合作新生態

報告期間，本集團高度重視與戰略生態夥伴合作關係，積極參與新生態合作佈局，與國內多家頭部互聯網機構和企業等展開合作，共同為客戶提供全棧國產化的大數據及智能營銷解決方案。

二零二四年一月，本集團作為金融先鋒聯盟成員，攜手阿裏雲等13家業內翹楚共同發佈17份聯合解決方案。其中在攜手阿裏雲發佈的智能營銷聯合解決方案裏，整合了我集團營銷管理、即時營銷、標籤管理、個性化推薦、內容管理和SCRM六大獨立產品模組，為金融客戶提供端到端整體解決方案。

二零二四年四月，我集團作為華為生態合作夥伴應邀出席由華為主辦的第二屆區域銀行數智融合創新研討會，與來自全國30多家區域銀行及行業專家齊聚一堂，共同探討大數據和AI大模型等技術，為區域銀行數智化轉型持續賦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財務回顧

1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數據解決方案	147,996	167,015
- 軟硬件銷售及相關服務一體化的綜合服務	99,057	144,653
-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5,949	17,025
- 商品貿易	124,841	39,252
	377,843	367,945

報告期間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377,843,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約2.7%或約人民幣9,898,000元。報告期間本集團戰略性調整業務結構，營業收入構成主要有以下變化：(1)本集團數據解決方案業務佔集團整體營業收入的比例從45.4%下降到39.2%，該部分收入較上年減少約11.4%或約人民幣19,019,000元；(2)本報告期間商品貿易業務佔集團整體營業收入的比例從10.7%增加到33.0%，在報告期間商品貿易業務收入商品貿易業務較二零二三年增加約218.1%或約人民幣85,589,000元；及(3)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為一體的綜合服務佔集團整體營業收入的比例從39.3%下降到26.2%，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31.5%或約人民幣45,596,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間毛利約為人民幣38,075,000元，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19.2%。報告期間毛利率約為10.1%，較二零二三年下降約2.7%（二零二三年：約12.8%）。毛利及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為二零二四年營業收入結構調整，毛利較低的商品貿易比重增加。

3 銷售開支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銷售開支約為人民幣8,387,000元，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57.2%或約人民幣11,197,000元，於本年度佔我們收入約2.2%（二零二三年：約5.3%）。銷售開支減少的主要原因為：(1)優化銷售及售前團隊，致使相關人力成本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56%或約人民幣7,564,000元；及(2)推廣費用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81.8%或約人民幣1,640,000元。

4 研發開支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31,073,000元，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6.5%或約人民幣2,165,000元，佔我們報告期間收入的比例約8.2%（二零二三年：約9.0%）。研發開支減少的主要原因：(1)折舊和攤銷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29.5%或約人民幣3,648,000元；及(2)技術服務費較二零二三年增加約人民幣1,452,000元，抵銷了部分減少。

5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53,553,000元，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3.7%或約人民幣2,044,000元。行政開支減少的主要原因為：(1)優化行政管理團隊致使相關人力成本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2.7%或約人民幣742,000元；及(2)其他開支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53.1%或約人民幣1,316,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372,000元(二零二三年：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2,170,000元)。該變動的主要原因是由以前年度超額撥備轉變為撥備不足。

7 年內淨虧損

報告期間淨虧損約為人民幣74,044,000元，較二零二三年下降約32.1%(二零二三年：淨虧損約為人民幣109,009,000元)。虧損幅度同比縮小的主要因為公司通過一系列的運營優化措施，多項成本有所減少：

- 1) 報告期間銷售開支減少約人民幣11,197,000元至人民幣約8,387,000元，較二零二三年下降約57.2%；
- 2) 通過加強對運營專案的管理，加快應收賬款的回款，報告期間金融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減少約人民幣24,600,000元至人民幣約2,669,000元，較上年同期減少約90.2%；及
- 3) 報告期間行政開支減少約人民幣2,044,000元至人民幣約53,553,000元，較二零二三年下降約3.7%。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人民幣74,998,000元(二零二三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09,233,000元)。該等變動乃主要由於上述報告期內淨虧損減少所致。

9 每股虧損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每股股份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人民幣11.4分，二零二三年基本及攤薄每股虧損約為人民幣18.8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 流動資金及財政來源：現金流概要及註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淨額流入／(流出)	(16,616)	(38,369)
投資活動現金淨額流入／(流出)	(7,413)	(8,740)
融資活動現金淨額流入／(流出)	(73,744)	147,646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約為人民幣16,399,000元，比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減少約人民幣96,858,000元。

A 經營活動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經營活動現金淨額流出約為人民幣16,616,000元，較二零二三年的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流出比上年減少約人民幣21,753,000元，主要原因是因為報告期內債務回收的改善和人力成本的優化。

B 投資活動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投資活動所現金淨額流出約為人民幣7,413,000元，較二零二三年的投資活動所現金淨額流出減少約人民幣1,327,000元，主要是因為：(1)購買無形資產較二零二三年下降約69.4%(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5,068,000元)，下降約人民幣10,458,000元；(2)二零二三年因償還給聯營公司墊款產生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入約人民幣6,130,000元，本報告期間未獲得該項的現金流入；及(3)二零二三年出售聯營公司產生現金淨流入約人民幣2,448,000元，本報告期間未獲得該項的現金流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C 融資活動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融資活動現金淨額流出約為人民幣73,744,000元(二零二三年：融資活動現金淨額流入為人民幣147,646,000元)。融資活動現金淨額流出增加的主要原因為：(1)二零二三年本集團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31,163,000元，報告期間本集團未發行股份；(2)報告期內，銀行借貸所得款項約人民幣26,222,000元，但被償還的銀行借貸約人民幣71,450,000元所抵消，導致淨現金流出約人民幣45,228,000元。較二零二三年銀行借貸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約人民幣1,134,000元相比，銀行借貸的現金流出增加了約人民幣46,362,000元；(3)償還其他借貸的現金淨流出約為人民幣112,464,000元，較二零二三年增加了約人民幣56,931,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55,533,000元)。同時，其他借貸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90,160,000元，較二零二三年減少了約人民幣38,840,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129,000,000元)。這些變化導致報告期內與其他借貸相關的現金淨流出大幅增加約人民幣95,771,000元；及(4)董事墊付款的現金淨流入約人民幣10,518,000元，較二零二三年相比增加了約人民幣30,781,000元(二零二三年：董事墊付款現金淨流出約人民幣20,263,000元)。

D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無資本開支。

11 資本結構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短期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29,500,000元，其他借貸約為人民幣79,160,000元。

債務證券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債務證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或然負債

除本公告註釋13所披露的內容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或然負債。

財政政策

本集團就財政政策採取了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董事會密切監控其流動性狀況以確保其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性結構能夠一直滿足本集團的資金需求。

資產負債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約為277.9%（二零二三年：約150.2%）。資產負債率上漲的主要因為：於報告期間之權益總額較二零二三年下降約人民幣74,426,000元。資產負債率乃根據報告期末我們的銀行及其他借貸及應付董事借款款項之總和除以我們的總權益計算。

12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由以下抵押及／或擔保：

- (i) 來自獨立第三方的企業擔保人民幣9,5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000,000元）；
- (ii) 於銀行存置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329,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1,005,000元）；
- (iii) 本集團尚未收取若干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2,501,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12,795,000元）；及
- (iv) 兩家附屬公司法人代表的個人擔保。（二零二三年：薛守光先生、陳楨平先生及一間附屬公司法人代表）

本集團的其他借貸以以下各項作抵押：

- (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若干設備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7,815,000元）；及
- (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保證金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00,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3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14 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收購及處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並無重大收購及處置。

15 外匯風險敞口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面臨若干外幣風險。本集團實施有效的管理政策以密切監察外匯匯率的變動並定期檢討外匯風險。本集團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16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目前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四、二零二五年未來展望

我們預計二零二五年中國金融科技市場的發展將實現從規模擴張到價值創造的範式升級。

預計我國金融科技市場規模持續穩步增長。據IDC與艾瑞諮詢模型測算，二零二五年中國金融科技市場規模將達到人民幣3.1–3.3萬億元，較2024年增速(18%)小幅提升，主要受益於銀行理財部門、保險科技、跨境支付等細分領域的增長。

未來金融科技的技術趨勢是從單點應用到系統級重構。比如，AI應用進入規模化階段。據IDC《中國AI金融應用市場預測報告(2025)》顯示，2025年AI客服替代率將超85%(2024年為65%)。競爭焦點轉向「決策型AI」，比如，根據微眾銀行2024年中期業績發佈會披露，其AI反欺詐模型準確率已達99.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技術趨勢變革帶來的市場機會將為本集團未來發展提供更大的空間。

1、繼續深耕數據智能和營銷科技領域，保持細分賽道領先優勢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立足金融客戶，優化客戶結構，並在全國市場開展業務，繼續深化與大客戶、老客戶的合作關係與深厚基礎，在頭部金融機構做寬做深；繼續通過提升產品質量、解決方案服務能力以提升客戶滿意度，進一步擴大市場影響力，保持大客戶續約率和新客戶擴展，面向更多類型機構和業務場景，繼續提升對金融數字化轉型賦能的廣度和深度。

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專注在數據智能和營銷科技領域做專做精，充分發揮端到端的數據能力，將本公司複合型的數據人才優勢，結合多年服務頭部銀行積累的豐富經驗，為客戶提供更加成熟穩定又具有前瞻性的產品和服務方案。

2、持續佈局戰略新賽道，開啟收入增長的「第二曲線」

本集團計劃通過業務整合及併購等多種形式開闢新賽道，在數據要素、數字資產入表、AI大數據、信創國產化等領域加速佈局。本集團全資子公司福建瑞和將持續推進數據要素X金融板塊的項目，憑借集團多年積累的大數據分析技術，深度融合公共數據與社會數據，實現市場化創收，為不同行業領域賦能。本集團還將重點聚焦數據價值的應用，通過大數據技術助力政務民生服務，在提升便民服務質量的同時，進一步積累政務數據業務經驗，擴大市場份額。

3、堅持技術創新，保持競爭優勢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將充分發揮在自主知識產權方面的示範作用，持之以恆的攻堅核心技術，堅持自主創新，保持在數據智能和營銷科技領域的領先技術能力。主要聚焦在這幾個方向：對重點產品進行持續的升級迭代，提升用戶體驗；集中資源，打造精品，提升核心產品競爭力；積極擁抱人工智能大模型，研究AI智能體融合技術，積極探索AI落地應用場景；切實關注客戶業務應用場景，擇機研發「小而美」且具有創新性的新產品或新工具，與現有業務形成互補，滿足客戶更多的應用場景。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

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薛守光先生，54歲，自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一四年十月獲得清華大學深圳研究生院領跑企業與集團董事長研修班結業證書；及於二零一八年三月獲得長江商學院高層管理教育證書，主修總裁高級管理。

薛守光先生在人工智能、礦山及能源、汽車、新材料、硬核科技等行業均有豐富的投資經驗，曾助力多家上市公司資本注入、資源注入。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二零零四年創建晉江市青陽青山咖啡店，再其後發展為青山咖啡連鎖企業，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今擔任寶樹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薛先生是二零二零中國企業年度經濟人物，目前擔任中企會企業家俱樂部常務副主席及北京福州企業商會名譽會長。

孫得鑫先生，37歲，自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取得長江商學院金融管理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他於二零一七年通過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證券及期貨從業員資格考試，並獲得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從業員資格證書(資產管理)。同年，他還獲得了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從業證書。

孫得鑫先生擁有十多年的投資和企業管理經驗。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起，他擔任深圳中天宏信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執行總裁。自二零二二年八月起，孫先生為Theia Securities Limited (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法團)的實際控制人。二零一七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孫得鑫先生擔任百能國際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132)。自二零二三年三月起，孫得鑫先生擔任中天順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4)。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

薛鑫頓先生，28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獲曼徹斯特大學頒授管理(會計與金融)理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二二年六月獲長江商學院下一代全球領先創新者項目(接力長江)證書。

薛鑫頓先生在生物醫學，集成電路和新能源行業的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二零二二年四月起，薛鑫頓先生擔任海南萬盛意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自二零二四年一月起，薛鑫頓先生擔任廈門萬盛意壹號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及)執行合夥人以及優勢資本產業投資中心副總裁。此外，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起，薛鑫頓先生還擔任山西瑞鑫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薛鑫頓先生是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薛守光先生的兒子。

非執行董事

吳輔世博士，66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於同日辭去行政總裁一職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其後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辭去董事會主席一職。彼擁有美國杜蘭大學(Tulane University)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並自南開大學獲得管理學博士學位。吳博士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擔任深圳索信達數據技術有限公司(「深圳索信達」)首席顧問，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深圳索信達的總經理。吳博士亦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擔任我們的行政總裁。

吳輔世博士在中國大數據解決方案行業有著逾21年的從業經驗，曾擔任三家在此專業領域領先全球科技公司的大中華地區負責人，對大數據及AI在中國市場的發展具有深刻洞察。在二零一九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吳輔世博士自一九九八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於天睿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擔任大中華區總裁，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七月於費埃哲信息技術(北京)有限公司擔任大中華區總裁，及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擔任賽仕軟件(北京)有限公司大中華區總裁。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

吳曉華先生，51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總經理，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集團之董事、財務總監兼副總經理。彼曾擔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彼亦曾擔任我們的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彼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取得深圳大學的生產自動化學士學位。

吳曉華先生於業務管理擁有逾15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九五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二月於深圳市鴻波通信投資開發公司(現稱為廣東鴻波通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擔任技術工程師，後於一九九八年二月至二零零零年一月擔任貿易部銷售主管。於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六年五月，彼於深圳市郵電物資有限公司任職，最後職位為銷售經理。

費翔先生，45歲，自二零二四年七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二三年一月八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三年七月獲得南京理工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二零一四年九月，於南京理工大學攻讀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主修管理科學與工程。費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月獲得由江蘇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發高級經濟師資格證書。

費翔先生在企業管理方面擁有約10年的工作經驗，在銀行及金融科技領域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和客戶資源。加入本集團前，費翔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先後在蘇州輕工業職業大學、蘇州工藝美術職業技術學院、南京理工大學泰州科技學院從事教學或行政工作。彼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期間曾擔任靖江國家經濟開發區副主任、靖江市產業技術研究院常務副院長、泰州市科學技術協會副主席。彼於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在國泰金楓股權投資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九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一月在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及鎮江分行任職，最後職務為副行長；自二零二二年三月起擔任江蘇盈與和企業管理諮詢有限責任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及自二零二三年五月起擔任輝銀資本(江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宇博士，60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同時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和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零一年十月至二零零四年七月在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範疇從事博士後研究；於二零零一年六月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博士學位，主修國民經濟學專業。彼於一九九八年六月獲得中南財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曾經參加長江商學院CEO課程、上海國際金融學院CEO課程、中歐國際商學院CEO課程和百年協和醫學與健康產業CEO課程的學習。

田宇博士從二零一九年一月起擔任北京磐茂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總裁，其為CPE源峰之母公司，而CPE源峰是一家具有全球視野和輝煌業績記錄的中國資產管理機構，累計資產管理規模達約人民幣1,000億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在中信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擔任總裁。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曾於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總裁助理及銷售總監。於二零零五年十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彼擔任中國人壽廣東省分公司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彼擔任財政部駐廣東專員辦黨組成員、紀委書記。於一九八五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八月，彼就職於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擔任過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行長、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科技處處長。

魏俊恒先生，50歲，自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同時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二零一二年七月獲信陽師範大學金融學學士學位。魏俊恒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及二零零七年十一月獲得中國期貨業協會頒發的期貨從業資格證書及中國證券業協會頒發的證券從業資格證書。

魏俊恒先生在金融行業擁有超過20年的管理經驗。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魏俊恒先生擔任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漢分公司總經理和深圳分公司副總經理等高管職務，負責整體業務管理和財務管理。在任期間，魏俊恒先生曾榮獲年度最佳領袖和優秀總經理稱號。自二零二一年六月起，魏俊恒先生擔任河南真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負責融資和上市相關工作。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

褚繼君女士，35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同時擔任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二年七月獲南昌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二零一四年六月獲東北財經大學會計碩士學位。彼於二零二二年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證書，自二零二三年二月起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褚繼君女士擁有逾10年審計及戰略財務經驗。彼自二零二三年一月至二零二五年三月擔任華潤啤酒(控股)有限公司戰略財務專家，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91)。彼於二零二一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在睦鄰企業管理服務(北京)有限公司擔任BU Finance項目管理專業人員。此前，彼於二零一四年九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在瑪澤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擔任審計師。

高級管理層

張鳳偉女士，47歲，為本集團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彼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會秘書，後於二零二四年一月獲委任為本集團副總裁。彼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在荷蘭薩克遜專業教育學院畢業，獲得市場營銷管理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在英國普茨茅斯大學畢業，獲得金融學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八年七月獲得特許金融分析師資格(CFA)。

彼於投融資及投資者關係方面擁有20年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i)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在港華燃氣投資有限公司擔任投資者關係副經理；(ii)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在深圳茂業商廈有限公司擔任投資者關係高級經理；(iii)於二零一五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在瀋陽商業城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會秘書；(iv)於二零一六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在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擔任投資者關係總監；及(v)二零二一年一月至二零二四年九月在深圳市德塔工業智能電動汽車有限公司擔任董秘。

柳琴女士，38歲，為本集團商務法務部總監。彼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人力行政部門經理，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擔任商務部經理，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擔任商務法務部總監，其後二零二二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四年六月擔任數字化ITS事業部門總監。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獲廣東省高等教育自學考試委員會及華南理工大學頒授完成人力資源管理高等教育自學考試的畢業證書。

彼於人力資源及商務管理擁有逾11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於艾默生家電應用技術(深圳)有限公司等若干公司任職。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

劉金榮先生，42歲，為本集團副總裁，彼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在南京農業大學人力資源管理專業畢業，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一三年獲得高級人力資源管理師證書，並自二零一八年獲得中級經濟師證書。

彼於人力資源管理專業方面擁有逾19年的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到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在中糧可口可樂飲料新疆有限公司擔任招聘及員工關係主管、薪酬福利主管；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到二零一三年八月在中建地產新疆有限公司擔任招聘調配經理、人力資源部經理；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到二零一九年五月在新疆寶能投資有限公司擔任綜合部經理、助理總經理；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到二零二零年四月在新疆宏發投資集團擔任人力行政總監；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到二零二三年七月在東旭集團擔任地產集團人力中心副總經理、創新發展事業部副總經理、藥玻產業集團綜合管理部部長；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到二零二四年四月在深圳華科育成科技開發有限公司擔任人力資源總監、綜合管理總監。

高泉先生，38歲，為本集團經營管理部總監，彼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五日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在江西師範大學財務管理專業畢業，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一九年獲得國際註冊管理會計師證書。

彼於財務專業方面擁有逾14年的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到二零一二年八月在周大福珠寶有限公司擔任財務會計；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到二零一六年二月在深圳市艾維嘉服飾有限公司擔任會計主管；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到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在迪阿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經理；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到二零二三年二月在深圳企杏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經理。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

張鴻林先生，55歲，為本集團事業部總監，彼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五日加入本集團。彼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在江蘇省委黨校幹部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畢業。

彼於從事金融行業產品銷售擁有逾20年的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八九年到二零零四年在鎮江金河紙業有限公司擔任營銷部副經理兼京口區金潤漿紙經營部總經理；於二零零四年到二零一零年在恒寶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安全產品事業部總經理；於二零一零年到二零一四年在北京大明五洲科技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於二零一四年到二零一七年在北京華大領創科技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七年到二零一九年在北京大唐智能卡技術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九年到二零二一年在雲從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擔任金融行業部副總、總經理；於二零二一年到二零二二年在北京海致星圖科技有限公司擔任銷售副總監。

付志剛先生，46歲，為本集團事業部總監，彼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一日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在武漢化工學院機電一體化專業本科畢業。

彼於銀行行業解決方案方面擁有逾21年的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到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在北京先進數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擔任大客戶經理；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到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在神州數碼融信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大客戶主管；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到二零一八年五月在天陽宏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總監；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到二零二一年四月在重慶中科雲從科技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總監。

劉清源先生，47歲，為本集團項目總監，彼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在中國醫科大學醫學(信息)學專業畢業。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在同濟大學軟件工程專業畢業，獲得碩士學位。彼自二零一四年獲得信息系統項目管理師證書。

彼於項目管理方面擁有逾16年的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到二零零八年六月在AMDOCS-LONGSHINE(廈門)擔任項目經理／產品經理；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到二零二一年九月在高偉達軟件股份有限公司擔任項目總監。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

劉念軍先生，49歲，為本集團項目總監，彼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一日加入本集團。彼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在西安電子科技大學計算機軟件專業畢業，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二零年獲得阿里雲ACP雲計算證書，並自二零一一年獲得信息系統項目管理師證書。

彼於項目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的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到一九九八年八月在電子工業部15所華旭金卡有限公司擔任軟件工程師；於一九九八年八月到二零零二年十月在摩托羅拉(中國)電子有限公司擔任軟件工程師；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到二零一六年十月在三星數據系統(中國)有限公司擔任項目經理、系統架構設計師；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到二零一九年八月在天睿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擔任高級項目經理；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到二零二一年一月在埃森哲(中國)有限公司擔任交付經理。

梁德興先生，37歲，為本集團項目總監，彼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加入本集團。彼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在華北科技學院信息管理與信息系統專業畢業，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

彼於IT技術方面擁有逾16年的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到二零一二年九月在北京訊息在線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擔任無線網絡優化工程師；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到二零一三年十月在北京敏訊科技有限公司擔任實施工程師；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到二零一六年七月在北京柯萊特科技有限公司擔任系統工程師；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到二零二三年三月在天睿信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擔任系統維護工程師。

公司秘書

蘇嘉敏女士，為本集團的公司秘書。蘇嘉敏女士現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綜合商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專業服務提供商)企業服務部董事。彼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二十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私營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蘇嘉敏女士為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師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士。

董事報告

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年度報告與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是數據智慧和營銷科技領域的領軍企業，為金融機構等企業提供大數據、人工智能和數字化營銷解決方案及專業諮詢服務，幫助各類企業機構充分發揮數據價值，加速實現數據驅動的數字化轉型。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是提供數據解決方案、軟硬件銷售及相關服務的一體化服務，並提供IT維護及支援服務。

業務回顧

本集團報告期間使用關鍵財務表現指標的業務回顧及前景載於本年報第8至20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按業務分部及地理位置劃分之本集團報告期間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上述討論構成了本董事報告的一部分。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發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204頁。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充分了解環境保護的重要性，並未注意到任何有關健康和 safety、工作場所條件、就業和環境法律法規的重大不遵守。本集團已採取環保措施，並鼓勵員工在工作中做到環保，根據實際需要消耗電力和紙張，從而減少能源消耗及減少不必要的浪費。

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本集團與員工、客戶、供應商和其他利益相關方的關鍵關係以及本集團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討論，請參閱本年報第76至94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等討論構成了本董事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風險和不確定性的影響。以下列出的因素是本集團認為可能導致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增長前景與預期或歷史業績產生重大不同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 倘本集團未能跟上中國大數據及AI解決方案行業的技術進步，其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本集團一般不會與其客戶簽訂使其收入面臨不確定性和潛在波動風險的大金額的長期合約。
- 倘本集團未能擴大其解決方案和產品範圍或發展及交付解決方案和產品來滿足日益複雜的客戶需求並吸引新的客戶，其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倘本集團未能自現有客戶獲取新的合約或自新客戶獲取合約，其經營及財務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 實際或據稱未能遵守數據隱私和保護法律和法規可能會損害本集團的聲譽，且任何安全及隱私漏洞或會損害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財務業績。
- 本集團的解決方案及產品或會面臨質量問題，這可能會對其聲譽及客戶關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這反過來會對其收入及盈利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就本集團面臨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董事報告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本公司的聯營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報告期間之任何末期股息。本公司不知曉本公司股東(「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任何安排。

股息政策

本集團已採納股息政策。然而，本集團沒有預定的股息派發比率。本公司支付的任何股息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並應考慮以下因素：包括經營業績、營運資金和現金狀況、未來業務和收益、資本需求、合同限制(如果有)以及董事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在遵守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開曼群島公司法」)和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的前提下，本公司可以以任何貨幣宣派股息，但股息宣派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金額。此外，任何宣派及派發股息以及股息金額均須遵守(i)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其要求任何末期股息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及(ii)開曼群島公司法的條文，其中規定，股息可以從股份溢價帳戶的進賬金額中支付，前提是在緊隨支付股息後，本公司應能夠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償還到期的債務。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本集團在中國的每家附屬公司只有在為累計虧損和法定儲備的分配進行了分配或撥備後，才能分配除稅後利潤。

股本及已發行股份

有關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有關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發行的股份，請參閱本年報的「股權激勵計劃」一節。

已發行債權證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儲備

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806,000元。

董事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年報「股權激勵計劃」及「股本及已發行股份」各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或報告期末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協議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物業及設備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報告期間的物業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捐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捐款。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新股份。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於直接或間接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藏股份(按《上市規則》之定義)。

董事

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薛守光先生(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孫得鑫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
薛鑫頓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趙藝晴女士(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辭任)
石班超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吳輔世博士
吳曉華先生
陳楨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費翔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宇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魏俊恒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
褚繼君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金涌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但曦(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辭任)
楊海峰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及附錄D2段落12B向各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收取年度獨立確認書，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被認為屬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一節。

董事報告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以及適用法律法規，各董事可從本公司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保證，彼等或彼等任何一方就各自的職務或信託履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有關獲准許彌償條文於報告期間已生效。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購買適當的責任保險。

董事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年期三年的服務合約。薛守光先生、趙藝晴女士及費翔先生(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期限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開始。吳輔世博士、陳楨平先生及吳曉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期限分別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開始。上述服務合約期限可通過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提前書面通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簽署期限一年的委任函，其後每次自動續期，重續年期由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起計為期一年，可通過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提前書面通知終止。魏俊恒先生的委任函期限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開始，褚繼君女士的委任函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開始。田宇博士的委任函期限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開始。

擬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不可在一年內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委任函。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及退休金成本／退休福利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及退休金成本／退休福利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及8。

報告期間，概無董事免除任何薪酬。此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向該等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作為失去有關董事職位的補償。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權益

除本年報「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且任何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報告期間末或報告期間任何時間仍存續的其他交易、安排或合約。

與控股股東之重大合約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沒有股東持有本公司30%以上的表決權。

與控股股東的潛在利益衝突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沒有股東持有本公司30%以上的表決權。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間末或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集團整體業務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管理及行政之合約。

薪酬政策及僱傭福利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及中國香港共擁有226名員工。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全面且有競爭力的薪酬、退休計劃和福利待遇，並根據員工績效向他們提供酌情獎金。本集團需要向中國社會保險計劃作出供款。

本集團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形式包括薪金、養老金繳款和適用法律、規則和法規下的各類津貼福利。對於執行董事的薪酬方案，薪酬政策的主要目的是使本集團保留和激勵執行董事，將他們的薪酬與績效掛鉤，而績效以實現公司目標為標準進行衡量。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本集團在員工方面沒有發生過任何嚴重問題，或因為勞務糾紛而干擾運營，本集團在招聘和保留有經驗的員工方面也沒有經歷過任何困難。

董事報告

退休福利

本集團參與由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為僱員組織及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其他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養老金、醫療及其他福利。本集團按僱員的工資總額的特定比例向該等計劃作出供款，惟不得超過相關法規規定的上限。對於在有關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該等計劃的僱員，本集團並無代其僱員沒收任何供款。因此，並不存在本集團可以動用已沒收的供款以減低現有的供款水準。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退休福利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4。除上述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未參與任何其他退休金計劃。

股權激勵計劃

股東已於本公司在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在於肯定和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提供激勵，幫助本集團保留現有員工，招聘額外員工，並為實現本集團長期商業目標而提供直接經濟利益。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包括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的任何僱員、諮詢顧問、供應商及／或客戶。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董事會有權在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後的十年內隨時向董事會全權酌情選擇的任何參與者授予購股權。所有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普通股數目上限不得超過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即40,000,000股股份（「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惟獲得股東批准者除外。對於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購股權及根據本公司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視情況而定），計算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時將不予計算。本公司可在獲得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隨時更新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惟無論如何根據已更新上限，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批准更新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之日已發行股份的1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根據本公司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授予及將授予每名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且該名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若參與者為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38,948,495份及39,370,621份。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沒有新授予購股權。

獲授予購股權者可自要約日期起計21個營業日內接納購股權。於接納購股權後，須提供包括由購股權計劃承授人正式簽署接納購股權之信函副本，連同以本公司為收款人之0.01港元或由董事會釐定之任何其他金額之付款作為有關授出購股權之代價。有關付款在任何情況下均不予退回。在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在行使購股權之前，概無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董事報告

於授出任何購股權條款的規限下，購股權承授人可於行使期內任何時間根據要約指定的歸屬時間及其他條款行使購股權。於作出要約日期起計十年後，不得再獲歸屬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止。對於授予僱員的購股權而言，歸屬須以在職僱員為限。除非董事會另行規定並於授予購股權的要約中說明，否則概無須在行使購股權前達到的業績目標。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授予的購股權，董事會訂明須在行使購股權前達成的業績條件。該等條件包括集團財務業績目標及個人關鍵業績指標。

行使價應為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價格，且不低於以下三者中的較高者：(i)授出有關購股權要約日期(必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或(ii)緊接前述該等購股權要約日期前五(5)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平均收市價；或(iii)股份之面值。倘出現零碎股價，每股股份之行使價則應向上調至最接近一整仙。

除非經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經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起計十年內有效。截至本年度報告日，購股權計劃餘下期限約為五年零一個月。

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9,370,621股股份，佔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0%。

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的通函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下表載列報告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承授人的未獲行使購股權及變動詳情：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前 的每股 收市價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 的每股 公平值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期 前的股份加 權平均 收市價		年內失效/ 沒收		年內 註銷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承授人名稱或 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時間表	行使期	每股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收市價 (港元)	的公平值 (港元)	年內已行使	收市價 (港元)	沒收	註銷	尚未行使		
其他承授人一僱員															
合計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25%的已授出購股權將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的首個交易日歸屬	以歸屬日為準，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至二零三零年六月七日	6.33 (附註1)	70,000	-	6.27	3.28	-	-	-	-	-	-	70,000
合計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25%的已授出購股權將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的首個交易日歸屬	以歸屬日為準，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至二零三零年六月七日	6.33 (附註1)	42,000	-	6.27	3.28	-	-	21,000	-	-	-	21,000
合計	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	25%的已授出購股權將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的首個交易日歸屬	以歸屬日為準，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至二零三零年六月七日	5.38 (附註2)	793,413	-	5.21	2.84	-	-	255,034	-	-	-	538,379
小計					894,413	-			-		276,034	-	-		629,379

附註1： 購股權行使價為以下三者中最高者為準：(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每股股份6.33港元；(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6.246港元；及(iii)股份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附註2： 購股權行使價為以下三者中最高者為準：(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收市價每股股份5.38港元；(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5.272港元；及(iii)股份面值每股股份0.01港元。

有關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以及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董事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參與者包括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顧問、諮詢顧問、代理商、承包商、客戶或供應商。

在股份獎勵計劃條款規限下，董事會有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後十年期間的任何時候向董事會全權酌情甄選的任何參與人士授出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該等受限制股份可以以下方式支付：(i)本公司按面值發行的新股份、(ii)受託人在市場上購買的現有股份，在該兩種情況下均由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受託人以現金作結付，或(iii)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還的股份或獎勵的其他股份。本公司已委任恒泰信託(香港)有限公司或其全資附屬公司SXD Talent Success Limited為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

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獎勵的或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受限制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5%，即20,000,000股股份（「**股份獎勵計劃上限**」）。已授出但註銷、失效及／或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全部不計入股份獎勵計劃上限。本公司可在獲得董事會事先批准的情況下隨時更新股份獎勵計劃上限，惟無論如何根據已更新上限，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授出的或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受限制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批准更新股份獎勵計劃上限之日已發行股份的5%。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將獎勵各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數目上限限定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或更新股份獎勵計劃上限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受限制股份數目均為13,289,099股。

報告期間，本公司沒有授予任何股份獎勵。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受限制股份總數為13,289,099股，佔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01%。

本公司在授予受限制股份時將遵循相關上市規則。倘向本集團董事或主要股東授出獎勵，則該等獎勵應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本公司應遵循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規定。

合資格參與者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受限制股份無需支付任何代價。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的歸屬期在承授人之間可能有所不同。對於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而言，歸屬須以在職僱員為限。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授予的受限制股份，董事會在有關授予函件內訂明歸屬前須達成的業績條件。該等條件包括集團財務業績目標及個人關鍵業績指標。

於截止本年度報告日期，股份獎勵計劃餘下期限約為五年零一個月。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的通函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董事報告

下表載列報告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的詳情及變動情況：

股份承授人 名稱或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時間表	股份獎勵的 購買價 (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年內已授出	緊接授出 日期前的 每股收市價 (港元)	於授出日期 獎勵的每股 公平值 (港元)	年內已歸屬	緊接歸屬 日期前的 股份加權平 均收市價 (港元)	年內失效/ 沒收	年內註銷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變歸屬
將由已發行/將予發行新股份支付												
其他承授人—僱員												
合計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25%的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將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的首個交易日期歸屬	-	400,740	-	6.27	6.33	134,844	0.8	183,239	-	82,657
合計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25%的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將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的首個交易日期歸屬	-	9,000	-	6.27	6.33	-	-	9,000	-	-
合計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30%的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的首個交易日期歸屬 30%的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的首個交易日期歸屬 40%的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的首個交易日期歸屬	-	144,000	-	6.27	6.33	62,000	0.8	82,000	-	-
合計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25%的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將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的首個交易日期歸屬	-	70,000	-	6.27	6.33	35,000	0.8	-	-	35,000

董事報告

股份承授人 名稱或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時間表	股份獎勵的 購買價 (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年內已授出	緊接授出 日期前的 每股收市價 (港元)	於授出日期 獎勵的每股 公平值 (港元)	年內已歸屬	緊接歸屬 日期前的 股份加權平 均收市價 (港元)	年內失效/ 沒收	年內註銷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獲歸屬
合計	二零二二年 四月八日	25%的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將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的首個交易日期歸屬	-	317,326	-	5.21	5.38	68,025	0.8	173,233	-	76,068
小計				941,066	-			299,869	-	447,472	-	193,725
將出現有股份支付												
其他承授人合計 (僱員)	二零二二年 四月八日	25%的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將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的首個交易日期歸屬	-	30,000	-	5.21	5.38	10,000	0.8	-	-	20,000
總計				971,066	-			309,869		447,472	-	213,725

有關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以及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董事報告

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

關連交易－物業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索信達(北京)數據技術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現更名為瑞和數智(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瑞和數智北京**」)與蔣亞東女士(「**蔣女士**」)簽訂物業租賃協議(「**物業租賃協議**」)，據此，蔣女士同意將位於中國廣州市番禺區鐘村街漢興中路170號111室總面積141.0833平方米的物業(「**該物業**」)出租予索信達北京廣州分公司作辦公用途，期限為自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為期5年(包括首尾兩日)。租金應為每月人民幣23,000.00元(含稅)，租金按年遞增10%。租金乃有關各方經考慮附近可比較物業的現行市場租金後公平磋商釐定。

董事會認為，繼續向蔣女士租賃該物業(而非將辦事處搬遷至其他替代物業)符合本集團於成本、時間及穩定性方面的利益。

於物業租賃協議日期，蔣女士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石班超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2(1)(a)條，石先生的配偶蔣女士已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石班超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後，與蔣女士訂立的物業租賃協議已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之公告。石班超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就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集團已採納明確的定價政策及指引，並根據相關定價政策及指引，採納釐定交易價格及條款的程式。本公司已遵守所有該等政策及程式，以及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所有相關規定。

瑞和數智北京與蔣女士簽署《退租合同》，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終止租賃該物業。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訂立任何須遵守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其他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第3節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確認持續關連交易：

- (a) 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c) 根據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的相關規管協議訂立。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紀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最高行政 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好倉／淡倉
薛守光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實益權益 ⁽¹⁾	104,000,000	15.74	好倉
	實益權益	28,275,000	4.28	好倉
陳楨平先生 ⁽²⁾	實益權益	43,200,000	6.54	好倉
吳曉華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³⁾	29,490,000	4.46	好倉
趙藝晴女士 ⁽⁴⁾	實益權益	23,740,000	3.59	好倉
吳輔世博士	實益權益	11,450,000	1.73	好倉

附註：

1. 薛守光先生持有Treasure Tree Asia Holdings Co. LTD約100%股權。因此，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薛守光先生被視為Treasure Tree Asia Holdings Co. LTD持有的104,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陳楨平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
3. 吳曉華先生持有志實控股有限公司的10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吳曉華先生被視為志實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29,49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趙藝晴女士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辭任執行董事職務。

董事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紀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法團及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權益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比例(%)	好倉／淡倉
Treasure Tree Asia Holdings Co. LTD ⁽¹⁾	實益權益	104,000,000	15.74	好倉
陳衛萍女士 ⁽²⁾	配偶權益	132,275,000	20.02	好倉
顧逸先生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0,003,840	10.59	好倉
嘉盈管理有限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0,003,840	10.59	好倉
Mindas Touch Global Limited ⁽³⁾	實益權益	70,003,840	10.59	好倉
香港合盛投資有限公司 ⁽⁴⁾	股份擔保權益擁有人	66,080,000	10.00	好倉
吳新蘭女士 ⁽⁵⁾	配偶權益	43,200,000	6.54	好倉

附註：

- 根據於聯交所網站列載之權益披露，薛守光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乃透過Treasure Tree Asia Holdings Co. LTD持有。薛守光先生持有Treasure Tree Asia Holdings Co. LTD約100%股權。因此，薛守光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於聯交所網站列載之權益披露，陳衛萍女士為薛守光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薛守光先生擁有權益的132,275,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根據於聯交所網站列載之權益披露，顧逸先生於本公司的股權乃透過Mindatouch Global Limited持有。Mindatouch Global Limited由嘉盈管理有限公司(由顧逸先生全資擁有)全資擁有。因此，顧逸先生及嘉盈管理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根據於聯交所網站列載之權益披露，香港合盛投資有限公司作為股份擔保權益擁有人，於66,0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根據於聯交所網站列載之權益披露，吳新蘭女士為陳楨平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陳楨平先生擁有權益的43,2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人士(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其權益披露於「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文所指之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進行之授出及獎勵外，於報告期間末或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仍存續的任何安排且該安排的目的或其中一個目的致使董事可藉取得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稅收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因持有本公司的證券而可享受任何稅收減免。

重大法律訴訟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未發生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不存在尚未完結或對本公司有威脅性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董事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

報告期間，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47%，而自本集團最大客戶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8%。

主要供應商

報告期間，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總採購額佔總採購額的71%，而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25%。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已發行股份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擁有權益。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上市日期」)通過股份發售(「股份發售」)之方式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按發售價每股股份1.50港元發售100,000,000股股份。根據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九年報」)，於扣除上市開支後之股份發售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4.0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下文載列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之動用情況：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分配比例 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百萬港元)	動用之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之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強化及擴大本集團數據解決方案組合， 通過不斷吸納及挽留優質人員以及提 供具吸引力的薪酬組合以挽留本集團 的僱員	20%	20.8	20.8	—
提升銷售及營銷措施，包括企業品牌建 設活動(附註)	20%	20.8	20.8	—
發展深圳海納物業的金融AI實驗室、展 示中心及辦公室設施(附註)	35%	36.4	36.4	—
潛在策略性收購事項以補充內生增長	6.35%	6.6	6.6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8.65%	19.4	19.4	—
總計	100%	104.0	104.0	—

附註：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本來擬將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35.0%或約36.4百萬港元用於發展深圳海納物業(定義見二零一九年報)的金融人工智能實驗室、展示中心及辦公設施。然而，由於完成海納物業(定義見二零一九年報)收購的之其中一個先決條件未能達成，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與有關賣方終止收購海納物業(定義見二零一九年報)。因此，董事會擬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尋找發展本集團之金融人工智能實驗室、展示中心及辦公設施之新地點。董事會其後亦決議將使用全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時間表延長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以供本集團長期業務發展及更好地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物色合適的地點，因此董事會進一步議決將使用剩餘所得款項淨額約3.5百萬港元發展金融人工智能實驗室、展示中心及辦公設施的時間表延長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其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所有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上述意圖悉數動用。

董事報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掌握之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寄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要求就已發行股份保持充足公眾持股量(即已發行股份的至少25%由公眾持有)。

報告期間末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由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宇博士、魏俊恒先生及褚繼君女士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全年業績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已與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本公司核數師討論有關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內部控制之事宜。根據是次審閱及與管理層及核數師之討論，審核委員會信納，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允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財務狀況及業績。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3頁至75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報告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審核，其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接受重新委任。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供股東批准重新委聘中匯安達為本公司核數師。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除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例及法規的重大不合規事宜。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主席

薛守光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彙報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之企業管治。

企業文化

本集團深明良好的企業文化對支持及配合其企業治理工作及企業形象屬必要，多年來逐步發展強調合法、道德及負責任的商業行為的企業文化，並體現在本集團的整體運營及管理中，以促進本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為了促進工作場所的開放溝通以及本集團員工及管理層的高道德標準，本集團已制定反腐敗及舉報政策，為識別相關違規或不當行為、舉報程式和違反該等政策的後果提供指導。有關本集團反腐敗及舉報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達致良好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本集團提供框架以維護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除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外，在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薛守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後，彼一直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將確保本公司擁有一致的領導力以及有效制定及實施本公司整體戰略的能力。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董事會將定期審查該架構的有效性，以確保其適合本公司的情況。

費翔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後，本公司並未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A條及第3.21條分別有關(i)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ii)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及(iii)審核委員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成員的規定。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於委任金涌博士及田宇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後，本公司已重新遵守上述上市規則規定。

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楊海峰先生及金涌博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魏俊恒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A條所規定之最低人數，且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之資格。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至少應佔董事會的三分之一。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

由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不足，本公司亦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有關審核委員會最低成員人數及組成之規定。

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本公司委任褚繼君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後，本公司已重新遵守有關(i)規則第3.10(1)及3.10A條下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ii)規則第3.10(2)條下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及(iii)規則第3.21條下的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的規定。因此，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2)、3.10A及3.21條的規定。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買賣的行為守則。

在向所有董事提出具體詢問後，除薛守光先生外所有董事確認他們在報告期內遵守了標準守則中規定的標準。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薛守光先生未能遵守以下標準守則。

在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相關期間**」)(不在標準守則A.3規定的靜默期間內)，薛先生在34個交易日中總共出售了40萬股公司股份(「**股份**」)，並購買了總計25,820,000股股份，未遵守標準守則B.8下的通知要求(「**事件**」)。

企業管治報告

就該事件而言，董事會發現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存在某些缺陷，特別是僅依靠董事的自我報告來確定在相關期間之前和期間是否遵守標準守則。認識到這一方法可能無法提供全面的保障，董事會在事件發生後採取了重大措施加強內部控制。此外，在事件發生前，公司未能根據標準守則B.8條的規定指定一名董事來處理董事長擬進行的證券交易。

事件發生後，董事會已經並將繼續採取以下補救措施：

- (1) 公司立即再次提醒所有董事注意標準守則中的通知要求，以確保董事在處理公司證券時遵守適當的程序；
- (2) 董事會指定執行董事孫得鑫先生為負責監督標準守則B.8條款遵守情況的董事。具體而言，董事們在未事先通知孫得鑫先生並獲得標有日期的書面確認之前，不得交易公司的任何證券；孫得鑫先生在未事先通知董事會主席並獲得標有日期的書面確認之前，也不得交易公司的任何證券；
- (3) 公司已建立適當的報告和記錄制度，以監督董事在股份方面的交易，從而提高透明度和問責制。特別是，除了要求董事提供其持股信息外，合規主任還將對董事提供的信息與股份登記處的記錄和權益披露備案進行交叉核對，以確保所有信息完整準確；
- (4) 公司證券部合規主任將每月向所有董事進行具體詢問，以確認其是否存在任何股份交易，並確保這些交易均符合標準守則及其他規章制度；
- (5) 公司定期對所有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證券部員工進行培訓，以加強其對標準守則相關要求的遵守和理解，最近一次培訓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舉行；
- (6) 公司將聘請外部內部控制顧問，每年對公司內部控制體系進行一次審查；
- (7) 若對董事在證券方面的交易是否符合合規要求存在疑問，公司應立即向其法律顧問尋求及時建議。

為防止將來再次發生類似不合規事件，薛守光先生已經並將繼續採取以下補救措施：

- (1) 薛守光先生將確保其在公司股份上的所有擬進行的交易，無論是直接進行還是通過第三方進行，均需及時充分地向公司的證券合規主任披露，並遵守標準守則和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要求，包括通知要求和權益披露要求；
- (2) 薛守光先生承諾將更加重視自己的報告義務，認識到此次事件的嚴重性，並在監控和披露其持股或交易股份的任何變化方面更加勤勉；
- (3) 薛守光先生將積極與公司的合規主任溝通，以確認其合規狀態，並在必要時就其在標準守則及其他法規下的義務尋求澄清；以及
- (4) 薛守光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參加公司法律顧問組織的一對一合規培訓課程，以加強其對標準守則及其他適用於董事證券交易的規則的理解。

本公司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可能擁有本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的有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買賣的準則。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現有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董事會

本公司由高效的董事會領導，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性決定及表現，並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客觀決定。

董事會已檢討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所負責任所需的貢獻以及所投入的時間。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薛守光先生(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薛鑫頓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孫得鑫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
趙藝晴女士(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辭任)
石班超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吳輔世博士
吳曉華先生
費翔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
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陳楨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宇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魏俊恒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
褚繼君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楊海峰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金涌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但曦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辭任)

現任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公司秘書」一節。除了薛鑫頓先生是薛守光先生的兒子外，董事會成員之間均無親屬關係。概無董事會成員與另一成員相關。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記錄

於報告期間，定期董事會至少每年舉行四次，涉及多數董事親自或通過電子通信積極參與。

董事於報告期間所舉行的六次董事會會議之出席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的 董事會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薛守光先生	5/6
薛鑫頤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
孫得鑫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	—
趙藝晴女士(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辭任)	6/6
石班超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辭任)	1/1
非執行董事：	
吳輔世博士	6/6
吳曉華先生	6/6
費翔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6/6
陳楨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6/6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宇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4/4
魏俊恒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由獲委任)	—
褚繼君女士(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
金涌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 辭任)	4/4
楊海峰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6/6
但曦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辭任)	2/2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工作和履行職責，並及時討論所有關鍵和適當的問題。董事會主席還主要負責起草和批准每次董事會會議議程，並將考慮其他董事建議的任何適當事項納入議程。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確保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慣例和程式，鼓勵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事務，並為董事提供表達其關注的環境。他還帶頭確保董事會的行為符合公司的最佳利益，並促進開放和辯論的文化。行政總裁一般集中處理本公司的業務及日常管理及營運。

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自薛守光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被任命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以來，他一直擔任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的雙重角色。董事會認為，由同一個人擔任主席和首席執行官這兩個角色，將確保公司具有一致的領導能力，並有能力有效地制定和實施公司的整體戰略。董事會認為，這種結構不會損害董事會和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和權威平衡。董事會將定期審查該結構的有效性，以確保其適合公司的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間，除上文「企業管治常規」一段所披露者外，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席位），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董事會已於報告期末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書面確認，確認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報告期末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的獨立性

本公司擁有一套可實施的有效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其主要特點如下：(i)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設有明確的職權範圍，以物色合適的人選，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獲委任為董事；(ii)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評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ii)董事有權為履行其董事職責而尋求合理必要的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集團承擔。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審查該機制的實施和有效性，並認為其屬有效。於報告期間，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舉行了一次僅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且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實施業務策略，並制定明確的書面指引，規定管理層在代表本集團作出決定或訂立任何合約及承諾前，應向董事會報告並獲得事先批准的情況。董事會將定期審查該等授權及指引。

委任及重選董事

所有公司的董事均有固定任期。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訂有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任何一方均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委任。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一年，其後每次自動續期，重續年期由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起計為期一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委任。

全體公司的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膺選連任。根據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時，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值退任，惟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董事會任命的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或者是董事會增加的董事任期至其獲委任後的第一次本公司股東大會，並應在該次會議上重選連任。

報告期內委任的所有董事分別於他們受委任之日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9條D款獲得法律意見，並確認了解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義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管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通過其委員會，通過制定戰略和監督其實施、監督集團的營運和財務表現，並確保建立健全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為管理層提供引導及方向。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廣泛且寶貴的商業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使董事會能夠高效及有效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的高標準監管報告，並在董事會中提供平衡，以就企業行動和營運提出有效的獨立判斷，並帶頭處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問題。

所有董事均可全面和及時查閱本公司的所有資料，並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本公司會為董事履行對本公司的職責而承擔有關費用。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擔任其他職位的詳情。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要事項保留其決定，當中包括政策事項、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其他重要運營事宜。管理層則負責執行董事會決議的相關責任、指導及協調本公司的日常營運和管理等任務。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D.1.2，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所有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本公司之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需足以讓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履行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13章所規定之職責。本公司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財務、合規及營運事宜的更新資料，以加強本集團的企業管治，並及時向董事會提供更充分和完整的資料。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在公司業務中面對的任何法律訴訟為董事及高級人員作適當投保。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緊隨監管發展和變化，以有效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對董事會的貢獻保持知情且相關。

各新委任董事於首次接受委任時均已獲提供正式及全面的就任須知，以確保新董事恰當理解本公司營運及業務情況，並完全清楚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須承擔的董事責任及義務。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和技能。本公司將安排董事出席內部簡介會及向董事提供相關議題的閱讀材料。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組織法律顧問為全體董事提供培訓課程。該等培訓課程涵蓋相關議題，包括董事職責與責任、企業管治及監管更新等事項。此外，本公司向董事提供相關閱讀材料以供彼等參考及學習，包括合規手冊／法律法規更新／研討會講義。

本企業管治報告中「董事會組成」一節中提及的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通過參加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活動，以及閱讀與監管更新及講義有關的材料或查閱本公司發送的文件及通函，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C.1.4。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於報告期間的培訓記錄概列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附註
薛守光先生(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A+B
趙藝晴女士(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辭任)	A+B
吳輔世博士	A+B
吳曉華先生	A+B
費翔先生(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A+B
陳楨平先生(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A+B
楊海峰先生(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A+B
金涌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A+B
田宇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A+B
石班超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辭任)	—
但曦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辭任)	—
孫得鑫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	—
魏俊恒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	—
褚繼君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
薛鑫頓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

附註：

培訓類型

A: 參加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報、研討會、會議和講習班

B: 閱讀相關新聞提示、報章、期刊、雜誌及有關刊物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之事宜。本公司的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設有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訂明其權責。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分別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向股東提供。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褚繼君女士、魏俊恒先生及田宇博士)組成。田宇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確保有效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得以落實及遵守上市規則、監控本公司財務報表完整性、甄選外聘核數師及評估彼等獨立性及資格以及確保本集團內部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有效溝通。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以審閱回顧年度／期間內的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財務申報、業務及合規監控之重大事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以及內部審計職能、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變更以及相關工作範疇，以及令僱員可就可能出現的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經諮詢審核委員會主席後，董事會向審核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源，使其能夠履行職責。

該三次會議乃於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進行。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之姓名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的 會議次數
楊海峰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3/3
金涌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3/3
田宇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3/3
但曦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辭任)	不適用
費翔先生(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魏俊恒(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	不適用
褚繼君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不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二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魏俊恒先生及田宇博士)和一位執行董事(費翔先生)組成。魏俊恒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檢討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建立透明的程式，以制定薪酬政策和結構，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連絡人並無參與釐訂其自身的薪酬。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舉行了1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就年內獲委任董事之薪酬待遇作出建議。

經諮詢薪酬委員會主席後，董事會向薪酬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源，使其能夠履行職責。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之姓名	出席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楊海峰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1/1
田宇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0/1
但曦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辭任)	不適用
費翔先生	1/1
魏俊恒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不適用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其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5頁至第28頁)的年度薪酬按範圍劃分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	人數
0-500,000	7
500,001-1,000,000	2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一名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即薛守光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褚繼君女士、田宇博士及魏俊恒先生)組成。薛守光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委員會絕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協助董事會識別合適的董事人選及向董事會作出建議、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評估董事會結構及組成、制定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就其提供建議及監督其實施，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在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各個方面及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董事會多元化等因素。提名委員會將在必要時討論和商定董事會實現多樣性的可衡量目標，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式載於組織章程細則。

在物色甄選合適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之前會考慮本公司董事提名政策中所載對配合公司策略和滿足董事會多元化屬必須的候選人相關準則。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考慮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之退任董事之資格，並向董事會就委任新董事提供建議。經諮詢提名委員會主席後，董事會向提名委員會提供充足資源，使其能夠履行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姓名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的 會議次數
薛守光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1/1
金涌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1/1
但曦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辭任)	不適用
楊海峰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1/1
費翔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不適用
陳楨平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魏俊恒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	不適用
田宇博士(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不適用
褚繼君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不適用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轉授其職能及授權予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以甄選及委任董事。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該政策載列有關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之甄選標準及程式以及董事會的繼任規劃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就本公司而言在技巧、經驗及觀點多樣性方面達致合適的平衡，及確保董事會的持續性及維持合適的領導角色。

董事提名政策載有建議候選人之合適性及對董事會之潛在貢獻的評估，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因素：

- 品格、誠信及聲譽；
- 資格，當中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公司策略相關之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董事會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限等方面；

- 根據上市規則董事會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及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履行職責能夠投入的時間及相關利益；及
- 董事會繼任計劃及本公司長期需求。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有於股東大會上甄選及委任新董事及重選董事之程式。在物色甄選合適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之前會考慮本公司董事提名政策中所載對配合公司策略和滿足董事會多元化屬必須的候選人相關準則。

提名委員會將檢討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及保持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目標和方法。本公司肯定且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可以提高業績品質及增強從最廣泛的人才庫中吸引人才的能力。

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會審核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在適當時向董事會作出有關任何變更的推薦意見，以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並確保董事會維持均衡的多元化組合。在審核及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致力追求在所有層面的多元化並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專業經驗、知識、年齡、性別、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限。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與其業務發展相關之多元觀點的適當平衡。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訂立可量化目標以推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不時檢討該等目標，以確保其適切性及評估達成目標的進展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下表顯示董事會於本年報日期的多元化組合：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齡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執行董事：			
薛守光先生	男	54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
孫得鑫先生	男	37	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
薛鑫頤先生	男	28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非執行董事：			
吳輔世博士	男	66	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
吳曉華先生	男	51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
費翔先生	男	45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田宇博士	男	60	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
魏俊恒先生	男	50	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
褚繼君女士	女	35	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

根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力求在董事會保持有女性代表，以滿足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目標。

下表列出，本集團勞動力的性別比例，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女	男
於本年報發佈日		
董事會	11% (1)	89% (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會	11% (1)	89% (8)
高級管理層	22% (2)	78% (7)
其他僱員	24% (53)	76% (164)
整體勞動力	24% (55)	76% (171)

有關本集團性別比例的進一步詳情以及相關資料載於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及本集團的員工團隊(包括高級管理層)符合性別多元化。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有責任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A.2.1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已檢視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就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健全及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及股東利益，並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以確保現有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為充足的。該系統旨在管理未能實現業務目標之風險，僅能在董事會所設定之風險承受水平內，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以防止重大錯報或損失。

本公司還具有內部審計職能，主要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充分性和有效性進行分析和評估，並至少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發現。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所頒布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所載相關程序，實施並嚴格執行有關內幕消息之處理程序。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建立完善的組織結構，並明確規定了責任和許可權。日常部門運作委託給各個部門，由其負責各自的行為和績效，並須在授權範圍內經營其部門的業務，執行及嚴格遵守本公司不時制定的策略和政策。各部門亦須定期向執行董事和高管通報部門業務的重大發展以及董事會制定的政策和策略的執行情況，以便及時識別、評估和管理重大風險。高級管理層負責通過會議和月度管理報告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財務、運營和合規資訊。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以確保管理層根據議定程式及標準維持及運作健全的系統。審閱涵蓋了所有重要監控，包括財務、運營和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功能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如適用）。董事會尤其認為公司的會計、內部審計、財務報告職能以及與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報告有關的資源、員工資質和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是充足的。該審閱是通過與公司管理層、外部和內部核數師的討論以及審核委員會作出的評估進行。經管理層確認，董事會認為，於整個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且充分。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委任一名經驗豐富、稱職及專業資深的高層管理人員繼續擔任本公司內部審計部主任，以進一步提升內部審計部門的獨立性及專業水準。內部審計主任受董事會指示並授權獨立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持續監控。

董事會有整體責任評估及釐定本公司為達成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設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以及監督彼等設計、執行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已制定並採用多項風險管理程式及指引，通過關鍵業務流程及辦公職能（包括項目管理、銷售及行銷、財務申報、人力資源及資訊技術）明確授權實施。

本公司制訂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原則、特點及程式如下：

- 分部／部門定期進行內部監控評估，以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以及主要營運及財務流程、監管合規及資訊安全等方面的風險。各分部／部門已進行自我評估，以確認其妥善遵守監控政策。
- 管理層在分部／部門主管協調下，評估風險發生概率、提供應對計劃及監察風險管理進程，並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所有發現及系統成效。
- 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分性和成效進行獨立審查。內部審計部門在外部內部監控顧問公司的協助下審查主要事項及重大監控，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供其發現及改善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 本公司已制定其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處理機密資料、監控資料披露及回應詢問的一般指引。本公司已實施監控程序，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獲取及使用內幕消息。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報告期間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其綜合財務報表報告責任的聲明載列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薪酬

有關報告期間核數及非核數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中匯安達)的薪酬分析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港元)
核數服務	1,800,000
非核數服務(附註)	200,000
總計	2,000,000

附註：

非核數服務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

公司秘書

外部服務提供者卓佳服務有限公司的蘇嘉敏女士已被任命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生效。公司的主要連絡人是張鳳偉女士。

所有董事均可獲公司秘書就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與事宜提供意見及服務。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蘇嘉敏女士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參與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應就各實質上獨立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單獨決議案。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於逐次股東大會後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舉行一次股東大會，即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有關各董事出席上述股東大會的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次數／ 合資格出席的 大會次數
執行董事：	
薛守光先生(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1/1
趙藝晴女士(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辭任)	1/1
孫得鑫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	不適用
薛鑫頤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不適用
石班超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辭任)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吳輔世博士	1/1
吳曉華先生	1/1
陳楨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1/1
費翔先生(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 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海峰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	1/1
金涌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 辭任)	1/1
田宇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1/1
褚繼君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獲委任)	不適用
魏俊恒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獲委任)	不適用
但曦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辭任)	不適用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請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呈請求，以要求董事會就該請求書所指定之任何事務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該大會須於遞呈該請求書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請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請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請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行政總裁一般集中處理本公司的業務及日常管理及營運。

大會之討論事項須於呈請書上列出。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倘股東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在滿足上段「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所載持股條件的情況下，該股東可以依照相同程式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該股東須在書面要求中列明其議案及儘早呈交該書面要求以便董事會作出必要安排。

向董事會查詢

為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寄發書面查詢予本公司。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方法詳情

股東可發送上述查詢或請求至以下位址：

地址：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高新南四道創維半導體設計大廈西座19層

電郵：ir@datamargin.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存放並寄發已正式簽署的請求書、通告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便本公司回復。股東資料或會按法律規定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有效與股東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認識尤關重要。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保持溝通，特別是於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上。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或其代表，倘適用)可與股東會晤並回應其問詢。

本公司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更改了組織章程細則。修訂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發出的通函。最新的組織章程細則亦可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股東溝通政策

本公司已訂立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股東的意見及關注得到適當解決，促進與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有效溝通，鼓勵股東積極與本公司互動，並使股東能夠有效行使其作為股東的權利。本公司定期審核該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審核該政策，並認為該政策的實施屬有效。

本公司已使用以下方式與股東溝通：

- 刊發公告、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
- 在公司網站上刊發主要企業管治政策
- 舉行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介紹了我們在可持續發展和社會責任方面所作出的努力和取得的成就。ESG報告詳述本集團在執行環境和社會政策以及貫徹可持續發展原則方面的表現。

ESG管治架構

本集團致力於將ESG因素納入決策流程及日常運營中。本集團的ESG治理架構包括董事會(「**董事會**」)及ESG工作小組(「**ESG工作小組**」)。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ESG管治、ESG策略及報告以及評估及管理本集團的ESG相關風險負有整體責任。董事會亦負責制定ESG管理方針、策略、優先次序及目標，並定期檢討本集團有關ESG相關目的及目標的表現。董事會在ESG工作小組協助下，定期討論和審閱本集團的ESG相關風險和機會、表現、進展、目的和目標。

董事會亦負責確保制定適當、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ESG工作小組由本集團各部門的高級管理人員組成。ESG工作小組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協助董事會監督ESG相關事宜，負責收集並分析ESG數據，執行本集團的ESG策略及政策，監督及評估本集團的ESG表現並編製ESG報告。ESG工作小組定期會面討論及審閱ESG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ESG政策及流程以及ESG相關表現。

ESG報告的範圍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是向企業客戶提供數據解決方案、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為一體的綜合服務，以及提供IT維護和支持服務。除非另有說明，否則ESG報告涵蓋在本集團直接管理控制下的主要運營收入活動。ESG報告中收集並顯示ESG關鍵績效指標(「**KPI**」)數據，並補充說明用於制定基準。本集團將繼續評估不同業務的主要ESG方面，以確定是否需要將其納入ESG報告中。

報告標準

ESG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佈的《證券上市規則》附錄27《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指引**」)編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間

ESG報告詳述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報告期間**」，「**二零二四年**」）內的ESG活動、挑戰和採取的措施。

報告原則

ESG報告的報告原則受「**重要性**」、「**定量性**」、「**平衡性**」及「**一致性**」規管。

重要性：ESG報告已納入對不同利益相關者而言屬充分重要的ESG因子。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負責基於利益相關者的反饋識別主要ESG因子。為釐定對業務而言屬相關及重大有關可持續發展的ESG因子，本集團認為瞭解利益相關者最為關注的議題至關重要。有關主要利益相關者的主要期望及關注點以及相應的管理對策，請參閱「**利益相關者參與**」一節，而有關本集團為識別對本集團營運屬重要及相關的主要ESG議題所進行的年度重要性評估，請參閱「**重要性評估**」一節。

定量性：本報告呈列的數據已予檢查。表現概要表格載列於相關各節。有關用於排放和能源消耗報告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以及轉換係數來源等資料，主要參考ESG指引。

平衡性：本ESG報告在客觀公正的基礎上編製，以確保有關資料對本集團整體ESG表現提供無偏見的闡述。

一致性：有關方法及KPI以一致的方法使用及計算。倘一致性出現有任何變動，而可能會影響有意義的比較，詳情將予以披露。與以往報告期間的ESG報告相比，本報告所呈列數據的收集及計算並無變動。

審閱及批准

董事會深明其有責任確保ESG報告的完整性，就其所深知，本報告涉及所有相關的重大議題，公平呈示本集團的ESG表現。董事會確認其已審閱及批准ESG報告。

歡迎我們的利益相關者提出意見和建議。您可以透過以下方式就ESG報告或我們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提供意見：

地址：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高新南四道創維半導體設計大廈西座19層

電郵：ir@datamargin.com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者參與

了解利益相關者的關注點和期望並採取相應的行動，這對於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利益相關者的參與有助於我們認可我們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因此我們建立了適當的溝通渠道，以便有效、及時地處理主要利益相關者的意見和反饋。

下表概述了我們關鍵利益相關者的主要期望和關注點，以及相應的管理對策。

利益相關者	期望	管理對策／溝通渠道
政府及監管機構	• 遵守國家政策、法律法規 • 支持地方經濟增長 • 按時足額繳納稅款	• 定期提供信息報告 • 與監管機構會面 • 審查和檢驗
股東	• 回報 • 合規運營 • 提升公司價值 • 透明和有效的溝通	• 股東大會 • 公告 • 公司網站
合作夥伴	• 誠信經營 • 公平競爭 • 履行合同 • 互惠互利	• 商務溝通 • 討論和交換意見 • 參與和合作
客戶	• 優秀的產品和服務 • 履行合同 • 誠信經營	• 論壇、會談、行業活動 • 與客戶會面 • 日常運營／溝通
環境	• 節能減排 • 環境保護	• ESG報告
員工	• 權利保護 • 職業健康 • 薪酬和福利 • 職業發展 • 人文關懷	• 與員工會面 • 培訓和研討會 • 員工活動
社區和公眾	• 透明度	• 公司網站 • 公告 • 媒體採訪 • 社交媒體平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已經進行年度重要性評估，以確定對我們的業務屬重要的主要ESG議題。重要性評估旨在識別對營運相關重要及相關的ESG議題。

識別

我們參考了ESG指引，以設定ESG目標範疇及方面供所有利益相關者評估。我們通過多種溝通渠道獲取所有利益相關者的反饋。

優先次序

ESG工作小組隨後根據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運營、環境、客戶和社區所造成影響的考慮，在重要性矩陣中對已識別的ESG議題排序及審閱。

核實

董事會之後會對調查結果進行審查，以確認該些重大ESG議題對本集團而言為相關和重要以作披露。

根據重要性評估結果，下表展示ESG議題以及對本集團的重要性水平。

重要性	ESG 議題
高重要性	客戶隱私和公司數據保護 知識產權保護 客戶投訴管理 項目質量管理僱傭 慣例及合規 僱員留任 僱員健康與安全 勞工標準
中重要性	員工發展和培訓 商業操守及道德 反腐敗 資源使用及效率 供應鏈管理 能源管理 控制排放
低重要性	環境合規 水資源管理 廢物管理 社區投資 氣候變化應對 物料使用和包裝 環境與自然資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

A1方面：排放

我們並非屬高污染行業，我們的生產過程主要涉及系統集成和軟件開發。然而，我們將環境保護視為一項重要的企業責任，並已採取相應措施，透過在本集團內部推行節能文化來實現環保工作場所。我們支持旨在控制和減少廢物的「3Rs」(減少、再用和回收)的廢物管理體系。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來減少運營中的排放：(1)確保所有與廢氣、溫室氣體排放和廢物管理相關的商業活動均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和法規；(2)向本集團全體員工傳達本集團採取的節能環境管理措施，加深他們的環保意識；及(3)持續監測環境管理措施的進度，確保始終遵守相關規定。於報告期間，我們未發現任何嚴重違反與氣體和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廢物和無害廢物的產生等有關的法律和法規的行為，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氣體排放 —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除了維持日常運營用車輛之外，我們認為日常運營產生的相關氣體排放並不嚴重。然而，我們仍努力盡可能地減少我們的業務運營所產生的廢氣。為減少排放，我們要求所有公司車輛的使用者關閉處於怠速狀態的發動機，避免產生不必要的排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氣體排放有關的定量信息如下：

氣體排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氮氧化物(NO _x)	1.78 千克
硫氧化物(SO _x)	0.04 千克
顆粒物質(PM)	0.13 千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溫室氣體排放 — 儘管我們並未涉及能源密集型業務，但維持我們的專業服務所必須的正常辦公運營仍然是溫室氣體排放的一個來源。因此，我們盡力遵守相關的法律和法規，使我們的日常運營更加環保。除了使用車輛產生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之外，電力、紙張消耗以及員工航空商務旅行等過程產生的間接排放也是我們的運營中所產生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設定在未來三年內減少每位員工的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的目標，並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個員工溫室氣體總排放量(0.84噸)設定為基準水平。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1)張貼宣傳各類型電器節約用電的小貼士，提醒僱員關閉任何閑置電器並在會議結束後立即關閉會議設備；(2)實施管理監控，監測車輛的使用情況；及(3)實施管理監控，監督員工航空商務旅行的情況。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溫室氣體排放有關的定量信息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直接排放(範圍1)	
– 車輛的燃料消耗	7.05 噸
間接排放(範圍2)	
– 電力	99.29 噸
間接排放(範圍3)	
– 紙張	0.46 噸
– 航空商務旅行	0.06 噸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106.86 噸
每位員工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0.36 噸

污水排放 —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的生產過程通常不會排放水污染物，因此，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業務活動並未產生任何實質的向水排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物管理 — 我們堅持廢物管理原則，並努力妥善管理和處置業務活動所產生的廢物。我們在減少廢物方面保持高標準，讓我們的員工了解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並提供相關支持，增強他們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技能和知識。我們系統地收集廢物並運送到指定的處置設施。對於剩餘資源，例如週期末端處置產品，我們將盡一切努力確保進行妥善的處理和處置。我們強烈支持將剩餘資源捐贈給慈善機構。

有害廢物 —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於報告期間並未產生大量有害廢物。

無害廢物 —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無害廢物主要包括員工產生的日常辦公垃圾和包裝材料產生的固體廢物。我們會對無害廢物進行分類。無害廢物由我們的辦公室所在大廈僱用的清潔公司收集。我們促使和鼓勵我們的員工對可回收廢物(硬件設備和其他可回收廢物)、食品廢物、有害廢物和其他廢物進行適當的廢物分類。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設定在未來三年內減少每位員工丟棄的無害廢物量的目標，並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位員工丟棄的無害廢物量(6.53千克)設定為基準水平。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產生的無害廢物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無害廢物總量	3,051.30 千克
每位員工丟棄的無害廢物量	10.27 千克

A2 方面：資源利用

鑒於我們的業務並不涉及生產要素，因此我們在日常運營中對能源、水和其他原材料等資源的使用極少。但是我們知道，我們會在辦公環境(以及本集團的車輛使用)中消耗電、水和燃料，因此我們將重點關注這些領域的ESG改進。在我們的運營中，我們已採取以下資源利用措施：(1)例行檢查；(2)綠色採購；(3)水資源管理；(4)雙面打印及廢紙再造；(5)節約用紙，循環利用；(6)盡量減少或不使用一次性紙杯；及(7)其他措施(包括維護綠植及推行無紙化辦公)。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能源消耗 — 我們已制定與環境管理相關的政策和程序。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設定在未來三年內減少每位員工耗電量及每位員工燃料消耗量的目標，並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關密度表現設定為基準水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位員工的總能源消耗是240.72千瓦時，每位員工的燃料消耗量是2.13升）。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來減少能源消耗：(1)提醒員工在離開辦公室時關閉閒置燈照和電腦；(2)減少電腦、打印機、複印機等辦公設備的待機時間；(3)在辦公場所使用節能燈具；(4)提倡使用自然光，盡量減少公共區域的閒置照明；(5)將空調預設為節能溫度，在溫度適宜的情況下，關閉空調；及(6)下班前關閉所有用電設備，並拔掉插頭，斷開電源。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總能耗如下：

能源消耗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能源消耗	146,180.21 千瓦時
直接能源消耗	27,942.15 千瓦時
間接能源消耗	118,238.06 千瓦時
每位員工的總能源消耗	492.19 千瓦時
耗電	118,238.06 千瓦時
每位員工的耗電量	398.11 千瓦時
燃料消耗	2,883.20 升
每位員工的燃料消耗量	9.71 升

水資源消耗 — 目前，本集團的水資源消耗僅限於飲水機和辦公室內的基本清潔和衛生用水。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設定在未來三年內減少每位員工耗水量，並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耗水量設定為基準水平。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來減少耗水量：(1)在辦公室推廣使用過濾式飲水機，以取代塑料桶裝水；(2)宣傳並鼓勵我們的員工節約用水；(3)減少提供瓶裝水或紙杯，提倡員工自備水杯；及(4)公司會議減少提供瓶裝水，改為提供可重覆利用水杯。

水資源消耗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水資源消耗量	669.21 立方米
每位員工的水資源消耗量	2.25 立方米

於報告期間，我們在採購適合的水資源方面沒有遇到任何問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包裝材料 — 由於本集團不進行工業生產，也沒有任何工廠設施，因此我們不會消耗大量包裝材料用於產品包裝。

A3方面：環境與自然資源

由於我們所屬的業務性質，除了上一節提及的影響外，我們的運營對環境或自然資源幾乎沒有影響。儘管我們的確鼓勵員工踐行「3Rs」政策，保護自然環境，但由於這方面與我們的業務沒有實質關聯，所以我們選擇不對此進行報告，同時KPI A3.1（涉及有關活動對環境和自然資源的重大影響以及為管理此類活動而採取的舉措）對我們不適用。

A4方面：氣候變化

我們肯定識別和減輕氣候相關重大議題的重要性，因此，本集團致力於管理可能影響我們業務活動的潛在氣候相關風險。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以識別和減輕各項風險，包括氣候相關風險。董事會定期召開大會與高級管理人員討論，以確定和評估與氣候有關的風險，並制定戰略管理所識別的風險。由於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是提供數據解決方案、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為一體的綜合服務，以及提供IT維護和支持服務，故對重大氣候相關議題的影響對我們的運營而言並不重要。

本集團已識別以下風險對本集團業務產生的重大影響：

自然風險

颱風、颶風及暴雨等極端天氣出現頻率及嚴重程度增加，可能會破壞電力供應和通信基礎設施，使員工蒙受工傷，導致能力下降及生產力降低，或使本集團面臨不履行和延遲履行的風險。為盡量減少潛在風險及危險，我們採取內部預防措施，以盡量減少極端天氣的影響，例如定期檢查電路、關閉門窗、提醒員工下班後關閉電器以及在戶外工作時注意人身安全。同時，我們在惡劣或極端天氣條件下採取靈活工作安排及預防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過渡風險

我們預計將制定更嚴格的氣候法律及法規以支持碳中和的全球願景。從上市公司的角度來看，我們了解對氣候相關信息披露的要求越來越高。其中一個例子是聯交所ESG指引對發行人重大氣候相關影響披露方面的近期更新。環保法律及法規趨嚴可能提高企業面臨申索及法律訴訟的風險。企業聲譽亦可能由於未能遵守氣候變化的合規要求而下降。因此，本集團的有關資本投資及合規成本會增加。為應對政策和法律風險以及聲譽風險，我們定期監測與氣候有關的現有和新出現的趨勢、政策和法規，做好準備在必要時提醒高級管理層，以避免成本增加、違規罰款及／或因應對遲緩而導致的聲譽風險。

B. 社會

作為一家專業服務公司，人才及其能力是我們最大的財富，對於公司可持續發展發揮著至關重要的作用。我們堅信對於員工及其發展的投資與我們的業務發展和持續成功密不可分。人力資源是支持本集團發展的堅實基礎。我們堅信，在為客戶提供良好的服務體驗方面，每位員工都扮演著重要角色。我們致力於提供一個健康、充實和快樂的工作環境，鼓勵員工之間互相溝通，勇於創新，持續學習，積極參與。在人力資源方面，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1)在員工選拔、員工成長和優質工作經驗等方面保持卓越的僱傭標準；(2)透過職級制建立多元化的職業發展渠道和有競爭力的薪酬體系；及(3)著力建設適合知識型員工成長的文化環境，營造良好的學習型組織氣氛。

我們的人力資源政策嚴格遵守政府頒佈的勞動法以及其他有關員工薪酬、保險、就業、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其他待遇及福利、晉升和解僱的法律法規。

B1方面：僱傭

人力資源是支持本集團發展的堅實基礎。我們堅信，在為客戶提供良好的服務體驗方面，每位員工都扮演著至關重要的角色。我們致力於提供一個令人愉悅的工作環境，鼓勵員工之間互相溝通，勇於創新，持續學習，積極參與。

於報告期間，我們未發現任何嚴重違反與僱傭有關的法律法規並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行為，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和《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26名全職員工，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分佈如下：

員工	百分比(%)
按性別劃分	
男性	75.7%
女性	24.3%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35.4%
30至50歲	61.9%
50歲以上	2.7%
按地區劃分	
中國內地	100%
香港	0%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員工總流轉率約為126.6%。下表列示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流轉率。

	流轉率(%)
按性別劃分	
男性	128.1%
女性	123.2%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	143.8%
30至50歲	118.7%
50歲以上	60.0%
按地區劃分	
中國內地	126.6%
香港	不適用

招聘、晉升和解僱 — 員工的資歷、專業技能和經驗對服務質量發揮著重大影響。為了滿足公司業務發展對人才的需求，也為了規範和完善公司招聘機制，提高招聘效率和質量，我們本著公平、公正的原則，採取了健全、透明的招聘流程。我們堅持內部優先原則，優先考慮內部人才，為其提供發展機會。如果內部人才資源無法滿足需求，我們將進行外部招聘，鼓勵員工積極推薦優秀人才加入公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在內部實施了職級制度，旨在幫助每位員工更好地了解其當前職位，為其梳理更清晰的晉升和發展路徑，並助其明確各個發展路徑的能力要求。部門負責人透過有效的雙向溝通和員工探討其績效，以幫助其獲得晉升。任何僱傭合同的解除均應基於合理、合法的理由和內部政策，例如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管理制度》。我們嚴格禁止任何形式的不公平或非法解僱行為。對於發生以下行為的員工，我們將考慮根據相關法律和《人力資源管理制度》將其解僱：(a)嚴重違反公司制度；(b)嚴重違反工作職責；(c)作為本公司員工但同時與其他用人單位保持著勞動關係，影響其在本集團的工作表現，並經我們提醒後仍不能終止此類勞動關係；(d)提供虛假信息；(e)被追究刑事責任；及(f)直接和有意使我們失去業務機會或利用我們的資源使自己或他人受益。對於經過培訓或職位調整後工作表現仍不能令人滿意的員工，我們將考慮根據相關法律終止其僱傭關係。

薪酬與福利 — 員工是我們得以持續成長與成功的關鍵資源，我們提供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包括薪酬和福利)，確保我們能夠吸引並留住最優秀的人才。首先，我們擁有一個基於價值和績效的薪酬制度；其次，我們每年都會根據外部市場薪資調查數據，針對不同工作崗位制定不同的薪資策略；最後，我們每年定期審查薪資水平，吸引優秀人才加入我們，同時透過晉升和調薪提高內部優秀人才的薪資待遇。我們還為員工提供全面的福利計劃，包括社會保險、補充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年度體檢、法定假日和其他福利。

多元化和平等機會 — 所有員工的不同技能、經驗、觀點、風格和特徵(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婚姻或家庭狀況、種族、文化背景、殘疾和宗教信仰)塑造了我們的多元化。我們認識到這些差異應受到尊重，並且有助於提升我們的業務創新、變革和長足發展。我們也認識到，提倡多元化可為我們的客戶和股東創造更多價值和利益，例如更高的效率、人才保留率、更廣泛的技能組合和更豐富的人才組合。鑒於所有上述原因，我們致力於提供一個包容、平等和公平的工作環境，重視、尊重和促進本集團多元化。

為避免強迫勞動，我們採取了如下措施：(1)本集團採取公平、自願的原則，在招聘過程中不向求職者收取任何介紹費或其他費用；(2)成功應聘者應與我們商談並簽訂勞動合同；(3)我們員工生病時可憑藉醫生證明提出請假要求；及(4)我們員工可以自由分配業餘時間及法定假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避免歧視，我們亦採取了如下措施：(1)我們不因種族、性別、國籍、殘疾和性取向而歧視或干涉我們的員工；(2)我們不因民族、種族、性別、年齡、宗教、信仰或殘疾而在就業、薪酬和晉升方面歧視我們的員工；及(3)堅持男女同工同酬的原則。符合就業條件的女性享有與男性同等的就業機會。

工作時間和休息時間 — 我們不時組織公司內部的下午茶，幫助員工在工作時間放鬆身心。此外，我們採用了優於國家政策規定的休假和休息政策。在制定休假和休息政策時，我們考慮了員工身心健康的重要性的積極吸引人才加入我們和留住員工的目標。我們有關工作時間和休息時間的政策以及與此相關的薪酬完全符合相關僱傭法律。

B2方面：健康與安全

我們非常重視員工的健康和安全。於報告期間，我們並不知悉在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護僱員免受職業風險方面有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任何嚴重不符合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我們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並制定各種安全管理措施，如潛在事故調查和管理體系；此外，我們還實施了其他酌情處理政策，包括：(1)提供良好的工作條件，例如合理的工作空間及簡單好用的會議系統；(2)提倡彈性工作時間；(3)提供乾淨、整潔和衛生的工作場所；(4)為我們辦公室配備急救藥箱並定期補充；(5)在我們辦公區域指定區域提供健身器材；及(6)定期開展室內或室外活動，並組織各種社團等。

本集團於過去三年各年(包括於報告期間年度)並無錄得任何工作相關的死亡人數。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無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此外，在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因此類事件而遭員工索賠或賠償，亦沒有發生與員工健康和安全管理事項有關的重大違法違規行為。

我們成立了工傷管理響應小組，第一時間應對潛在的工傷情況。工傷管理響應小組負責跟進僱員的工傷醫療救助、協調工傷醫保和社保申報等工作。此外，我們為僱員提供補充商業保險和年度體檢，並根據行業特點和僱員健康狀況制定針對性的健康體檢方案，保障員工健康，積極完善健康福利服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3方面：發展和培訓

我們將員工視為最重要的公司資產和資源，因為員工有助於維持我們的核心價值觀和文化。員工培訓和發展對本集團的管理至關重要。隨著我們業務的持續增長，我們務必建立可持續發展的勞動力量，並持續培養能夠緊跟新興技術步伐並提供滿足客戶快速變化需求之解決方案的員工隊伍。我們在發展和培訓方面採取了如下措施：(1)制定年度培訓計劃；(2)建立內部學習平台；(3)著重內部知識共享，並定期和不時組織涉及我們業務運營各個方面的內部知識共享，例如項目完成共享和業務產品介紹等；(4)為新員工提供入職培訓，向彼等介紹我們的企業文化，並分享有關我們服務標準及流程的視頻，幫助他們適應我們企業環境；及(5)如果內部培訓不能完全滿足員工個人發展需要，我們將派遣員工赴外部培訓機構或國外學習和改進。

於報告期間，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劃分的受培訓員工百分比及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劃分的每名員工完成的平均培訓時數如下：

受培訓員工百分比	100.0%
按性別劃分的受培訓員工百分比	
男性	70%
女性	30%
按員工類別劃分的受培訓員工百分比	
管理層	9%
非管理層	91%
員工平均培訓時數	5小時
按性別劃分的每名員工完成的平均培訓時數	
男性	5小時
女性	5小時
按員工類別劃分的每名員工完成的平均培訓時數	
管理層	6小時
非管理層	6小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4方面：勞工標準

本集團嚴格遵守法律法規規定，禁止僱用未成年人或童工，一經發現，本集團將會展開全面調查並立即辭退相關僱員。為了避免僱用童工，所有新入職員工必須提供身份證明文件以進行年齡驗證。我們在勞工標準方面採取了下列措施：(1)將禁止強迫勞動和僱傭童工準則納入僱傭慣例，明確規定不得僱用18歲以下的員工；(2)持續驗證是否符合最新法律發展；及(3)保護舉報人，記錄任何非法活動。本集團嚴格遵守法律並根據有關法律法規進行招聘，同時亦會持續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迫勞動。我們禁止以任何理由對僱員實施任何涉及口頭侮辱、身體懲罰、身體虐待、壓迫、性騷擾等懲罰、管理方法和行為。於報告期間，概無報告或發現童工及強迫勞工事件。

本集團制定了積極的舉報政策，鼓勵個人就潛在的虐待或違法事件在完全保密的情況下進行主動舉報，並保障其不會因舉報而受到懲罰。我們致力於維護我們的商業道德和企業管治標準，有效防止運營和管理風險，由員工及時監控和報告任何內部違規行為，確保我們依法依規運營。

B5方面：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深知供應鏈管理對降低間接環境和社會風險的重要性。我們了解供應商的環境和社會行為，我們在供應鏈管理方面採取了以下措施：(1)禁止商業賄賂，營造公平、公正和廉潔的合作氛圍；(2)建立報告渠道，使我們供應商可以轉達投訴、反饋、建議和監督；及(3)確保機密性，要求我們供應商與我們簽署協議並同意其中的保密條款，確保雙方同意不將任何與合作有關的信息透露給第三方，以保護我們的商業秘密。我們在互惠互惠、真誠合作和充分理解的基礎上與供應商進行談判，並與他們合作以實現共同利益。

為了確保我們供應商符合客戶的質量、環境和安全標準，我們一般根據以下標準選擇供應商：資格、技術能力、業務能力、產品和服務的質量及對環境的影響。經過綜合評價和選擇，我們列出了一份合資格供應商名單，為本集團提供產品和／或服務。此外，本集團亦將全面評估相關供應商的資歷、服務水平及標準，再根據評估結果決定是否與之合作以及合作程度。對於不符合我們要求的供應商，我們將停止與其合作。在此類供應商採取整改措施後，我們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將重新評估其是否能夠符合我們要求，決定是否再次合作。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委聘的所有供應商均經上述程序審核。本集團亦會定期監察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包括透過與供應商保持密切溝通，以了解及識別相關風險。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明細數量如下：

中國內地	49
香港	6

附註：供應商數量指供應商數據庫中活躍供應商的企業數量，而地區指供應商的註冊地。

我們建立了相關制度，確保採購活動的公平和可持續發展，並確保供應商之間的平等競爭。本集團嚴格監管所有採購活動，設立投訴和舉報渠道，嚴厲打擊各種形式的商業賄賂，防止利益衝突，並規避任何利益相關者參與採購活動。

B6方面：產品責任

作為中國企業級大數據和AI技術及服務提供商，實現並保持卓越的產品和服務質量對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在產品責任方面，我們採取了以下措施：(1)在項目實施的各個方面建立和實施正式質量管理體系；(2)引入有關產品和服務的售後服務政策，主要側重於技術諮詢和漏洞修復要求；(3)強調了透過建立產品知識產權管理系統管理產品知識產權，完善本集團獨立創新制度，以及透過培訓及其他方式提高僱員知識產權保護意識的重要性；及(4)建立健全的客戶投訴應對和處理流程。於報告期間，據董事和管理層所深知，在關注客戶面臨的挑戰和壓力的同時，我們提供高質量的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和服務，以滿足客戶業務需求。同時，我們還遵守國際公認的質量標準，成功更新了ISO9000和CMMI5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證書。我們一貫與客戶簽訂與工程質量有關的合同條款，並根據此類條款進行定期測試和檢驗，確保相應產品和服務符合客戶的標準和要求。於報告期間，在有關產品健康與安全，以及與所提供的產品和服務及補救方法有關的廣告、標籤和私隱事務方面，我們沒有發現任何違反法律法規並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我們亦沒有接獲關於本集團的產品及服務的投訴個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知識產權保護 — 為促進我們的產品創新，保護各類研發成果不受侵權，我們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等法規和標準文件，制定了產品開發過程中的知識產權保護政策和實施程序，全面履行產品發明、管理和知識產權保護。我們還努力通過培訓培養員工的知識產權保護意識，全面增強本公司整體知識產權保護能力，為進一步創新發展鋪平道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已申請註冊95件商標、獲得49件專利，並獲得191件計算機軟件著作權註冊。

產品健康和 safety — 雖然我們不參與硬件製造，但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選擇和購買產品。我們一直與供應商簽訂產品質量合同條款，確保相應產品通過必要的測試並達到一定的行業標準。於報告期間，沒有發生因安全 and 健康原因而引起的產品和服務召回事件。由於我們的核心業務不涉及安全 and 健康風險，故KPI B6.1不適用。

廣告與標籤 —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本集團在廣告與標籤方面的違規風險有限。就我們與客戶的往來，提供完整、真實、準確 and 明確的信息，並遵守有關適當廣告的全部相關法律及規例對本集團而言至關重要。

私隱保護 — 本集團已採取措施遵守有關業務運營數據私隱保護的相關法律及規例。與我們簽訂僱傭合同時，員工還應簽訂員工保密協議 and 職業道德與保密承諾。員工不得披露技術機密、商業機密等。員工通常需要在我們的客戶場所進行產品開發 or 提供技術服務。如有必要，本集團員工開始項目前需要按客戶要求簽訂保密協議 or 保密承諾。一般來說，我們訪問客戶數據時，使用客戶的計算機設備、內網及計算機房。我們不收集 or 保存我們客戶的任何機密信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另外，我們建立了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系統，成立了信息安全管理委員會，以確保我們的商業機密、客戶信息和涉及我們業務的其他保密信息的安全。信息安全管理團隊負責協調信息安全事件，識別安全趨勢，計劃和監控信息安全。信息安全反應團隊負責調查和處理信息安全事件，包括但不限於系統故障、信息洩漏、無授權訪問、侵入、病毒、或威脅日常運行的其他事件。彼等還負責進行定期內部審計，以確保信息安全系統運行正常，並監控和糾正已發現的問題。我們建立了信息安全管理程序，其影響範圍根據信息安全事件的性質和嚴重程度分為四個級別，並對各級信息安全事件採取相應的調查處理。我們的員工有責任根據信息安全管理程序向其主管報告可疑安全事件。違反本集團信息安全管理程序的員工將視乎潛在的業務損失和影響接受懲罰，懲罰方式包括口頭警告、書面警告、行政處罰和法律訴訟。

B7方面：反腐敗

本集團在業務運行中努力實現高道德標準，不容忍任何腐敗、欺詐、勒索、洗黑錢和其他違反職業道德的一切行為。嚴禁腐敗、賄賂和串通等缺乏職業道德的事件或不法事件。我們採取了以下反腐敗措施：(1)實施本集團《員工手冊》中反腐敗和反賄賂要求；及(2)報告流程和舉報人保護措施。我們承諾誠實、正直經營業務，並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這包括遵守國內外所有法律，禁止對包括公職人員在內的任何人士支付不當款項或進行利誘。我們在《員工手冊》中制定了處分規則和行為守則，鼓勵員工舉報任何可疑不當行為。本集團政策是以誠信、道德的方式開展所有業務。本集團對腐敗和賄賂採取零容忍方針，承諾在本集團所有交易和業務關係中專業、公平和誠信行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已採納一項舉報政策，大力提倡個人在完全保密及不會因此受到任何層面或形式上的懲罰的情況下進行主動作出舉報。員工能夠提高有關潛在不當行為(如在本集團任何事項上的不當行為和瀆職行為)的意識和自信。員工報告將獲公平、一致並快速處理。所有報告將適當保密。調查結果將通過適當渠道通知相關員工。有關政策的目的還在於保護舉報人不會受到不公平解僱、歧視和不正當處分。我們的目的是鼓勵公開，並願意支持根據本集團反腐敗和反賄賂政策善意提出真誠關切的任何員工，即使最後證明其判斷錯誤。倘存在可能影響我們業務的新法律及法規，所有僱員將通過電郵收到最新的培訓或培訓簡介備忘錄資料，而我們亦會相應更新內部控制政策及舉措，確保合乎規定。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發現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違法違規行為，如違反《中華人民共和國懲治貪污條例》。於報告期間，並無針對本集團或員工提起有關貪污行為的法律案件。

B8方面：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於透過積極的社會或慈善投資，對內部和外部利益相關者以及與本集團往來的社區帶來積極影響。作為本集團戰略發展的一部分，我們致力於以公共方式支持社會參與和貢獻，並在日常營運中培育企業公民的企業文化和常規。我們採取了以下社區投資措施：(1) 確定企業業務所在或相關的社區投資性質和範圍，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活動能妥善考慮社區利益；及(2) 定期評估慈善活動是否成功。我們鼓勵員工關心本地社區，參與本地社區的各類社會活動，例如出席本地社區活動和慈善捐獻。我們還鼓勵員工參加環保活動，提高本集團內的環保意識。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瑞和數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瑞和數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99至20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a)，當中顯示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淨虧損約人民幣74,044,000元，且截至該日，貴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50,851,000元。誠如附註2.1(a)所述，該等事件或情況連同附註2.1(a)載列的其他事項，表明存在可能對貴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重大不確定性。我們並無就此事項發表保留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於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性一節所述的事項外，我們已將下列事項釐定為將在我們的報告中溝通的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及20。

貴集團已測試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的減值金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結餘分別約為人民幣90,660,000元及人民幣66,653,000元，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期信貸虧損為人民幣1,347,000元，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為人民幣477,000元，對綜合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應用判斷並基於估計作出。

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評估貴集團與客戶的關係及交易記錄；
- 評估貴集團的減值評估；
- 檢查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金額的計算；
- 評估債項賬齡；
- 評估客戶的信譽；
- 檢查客戶的後續結算。

我們認為貴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進行的減值測試將獲得憑證的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15及16。

貴集團已測試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金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結餘分別約為人民幣3,047,000元、人民幣59,158,000元及人民幣5,976,000元，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的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1,100,000元、人民幣9,600,000元及人民幣1,600,000元，對綜合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此減值測試對我們之審核至關重要。此外，貴集團的減值測試涉及應用判斷並基於假設及估計作出。

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其中包括)下列各項：

- － 評估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識別；
- － 評估使用價值計算的算術準確性；
- － 將實際現金流量與現金流量預測進行比較；
- － 評估關鍵假設(包括收入增長、利潤率、終端增長率及貼現率)的合理性；及
- － 檢查支持證據的輸入數據。

我們認為貴集團就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進行的減值測試將獲所得憑證的支持。

其他信息

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貴公司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事實需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與我們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的有關進一步陳述載於香港會計師公會網站：
<https://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setting/Standards/Our-views/auditre>

該陳述構成我們核數師報告的一部分。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志海

審計項目董事

執業牌照編號 P07268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377,843	367,945
銷售成本		(339,768)	(320,818)
毛利		38,075	47,127
銷售開支		(8,387)	(19,584)
行政開支		(53,553)	(55,597)
研發開支		(31,073)	(33,238)
金融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19, 20, 21	(2,669)	(27,269)
物業及設備減值虧損	13	(1,100)	(3,10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5	(9,600)	(12,000)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6	(1,600)	(2,7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33	-	(2,681)
其他收入	6	3,097	6,10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1,746	(750)
經營虧損		(65,064)	(103,685)
財務收入	9	153	234
融資成本	9	(9,042)	(7,712)
融資成本淨額	9	(8,889)	(7,47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2	(463)	(16)
除所得稅前虧損	7	(74,416)	(111,179)
所得稅抵免	10	372	2,170
年內虧損		(74,044)	(109,00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924	(2,37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73,120)	(111,388)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74,998)	(109,233)
非控股權益	36	954	224
		(74,044)	(109,009)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4,074)	(111,612)
非控股權益	36	954	224
		(73,120)	(111,3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分)	11	(11.4)	(18.8)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3	3,047	19,255
投資性房地產	14	8,676	—
無形資產	15	59,158	80,831
使用權資產	16	5,976	14,35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2	14,298	14,761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而支付的款項		3,465	3,465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7	1,950	—
遞延稅項資產	28	9,330	8,853
		105,900	141,519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9	90,660	104,285
合約資產	20	66,653	71,702
預付款項	21	5,081	5,561
其他應收款項	21	5,963	6,8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329	1,005
限制性銀行存款	23	7,86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16,399	113,257
		192,952	302,629
資產總值		298,852	444,14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5,950	5,950
其他儲備	25	415,017	414,975
累計虧損		(400,508)	(325,086)
		20,459	95,839
非控股權益	36	22,422	21,468
權益總額		42,881	117,307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0	1,660	6,149
遞延稅項負債	28	508	680
銀行及其他借貸	29	10,000	10,000
		12,168	16,82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6	91,612	91,59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36,045	43,976
合約負債	20	1,252	997
即期所得稅負債		2,036	2,046
應付董事款項	32(b)	10,518	—
租賃負債	30	3,680	5,207
銀行及其他借貸	29	98,660	166,192
		243,803	310,012
負債總額		255,971	326,841
權益及負債總額		298,852	444,148
流動負債總額		(50,851)	(7,38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5,049	134,136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99至20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薛守光
董事

孫得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153	181,237	112,626	(215,257)	82,759	20,754	103,513
全面(虧損)/收益							
年內(虧損)/溢利	-	-	-	(109,233)	(109,233)	224	(109,00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匯兌差額	-	-	(2,379)	-	(2,379)	-	(2,379)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2,379)	(109,233)	(111,612)	224	(111,388)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的身份)交易							
發行新股份(附註24(ii))	1,797	125,597	-	-	127,394	-	127,394
發行獎勵股份(附註25(ii))	-	-	(2,702)	-	(2,702)	-	(2,702)
非控股權益向一間附屬公司之注資	-	-	-	-	-	490	490
轉撥至法定儲備(附註25(iii))	-	-	596	(596)	-	-	-
	1,797	125,597	(2,106)	(596)	124,692	490	125,18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950	306,834	108,141	(325,086)	95,839	21,468	117,307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股份溢價	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5,950	306,834	108,141	(325,086)	95,839	21,468	117,307
全面(虧損)/收益							
年內(虧損)/溢利	-	-	-	(74,998)	(74,998)	954	(74,04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匯兌差額	-	-	924	-	924	-	924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924	(74,998)	(74,074)	954	(73,120)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的身份)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5(ii))	-	-	(1,306)	-	(1,306)	-	(1,306)
轉撥至法定儲備(附註25(iii))	-	-	424	(424)	-	-	-
	-	-	(882)	(424)	(1,306)	-	(1,30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950	306,834	108,183	(400,508)	20,459	22,422	42,881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之現金	31	(16,329)	(38,445)
(已付)／退回所得稅		(287)	76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6,616)	(38,369)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購買無形資產		(4,610)	(15,068)
物業及設備之付款		(1,300)	(1,707)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31	294	140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	15
償還聯營公司墊款		–	6,130
出售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現金流入淨額	22(ii)	–	612
註銷一間聯營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22(i)	–	3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22(ii)	–	2,448
購買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17	(1,950)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付款		–	(1,574)
已收利息	9	153	23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413)	(8,740)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24(i)	—	131,163
已付股份發行開支	24(i)	—	(3,769)
已付利息		(6,999)	(7,128)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其他存款減少	31	1,676	216
限制性銀行存款增加	39	(7,867)	—
非控股權益向一間附屬公司之注資		—	490
已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利息		—	(3,653)
償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20,000)
償還租賃負債	31	(3,540)	(4,011)
董事之墊款	31	42,518	15,000
償還董事墊款	31	(32,000)	(35,263)
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31	90,160	129,000
償還其他借貸	31	(112,464)	(55,533)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31	26,222	81,688
償還銀行借貸	31	(71,450)	(80,554)
		(73,744)	147,6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257	15,111
匯兌差額之影響		915	(2,391)
		16,399	113,257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瑞和數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起，本公司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變更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8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提供數據解決方案、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一體化的綜合服務及資訊科技(「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以及商品貿易。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重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註明外，此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平值列賬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較大的領域，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具重要意義的領域，披露於附註4。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a)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約人民幣74,044,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50,851,000元。此等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董事已對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作出評估，並計及相關事項如下：

- (i) 本公司董事薛守光先生將於函件發出之日(即二零二五年三月一日)起18個月內，提供人民幣100,000,000元的貸款融資資金支持。
- (ii) 本集團正在與訂約方磋商，以為其重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現有貸款。

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必須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調整，以將本集團的資產金額調整為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並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與其營運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無令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及已報告金額產生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2 合併及權益會計原則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下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實體)。倘本集團因其參與該實體而對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有能力通過其主導該實體業務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由有關控制權轉讓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計算。彼等自該控制權終止之日起不再綜合計算。

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除非有關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股本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本公司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喪失控制權，併入賬列為權益交易(即與擁有人(以其作為擁有人身份)交易)。控股權益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對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已付或已收對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b)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之所有實體公司。本集團一般擁有20%至50%的表決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按權益會計法入賬。

(c)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該等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經調整以於損益內確認本集團於參股公司應佔收購後之溢利或虧損，及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本集團於參股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變動，而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股息獲確認為減少投資賬面值。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2 合併及權益會計原則(續)

(c) 權益會計法(續)

倘本集團應佔一項以權益入賬的投資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實體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表其他實體承擔責任或支付款項。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乃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之權益的相關部份予以對銷。除非交易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以權益會計法入賬參股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有需要情況下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以權益會計法入賬之投資的賬面值乃根據於附註2.10闡述之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2.3 業務合併

不論收購股本工具或其他資產，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對已收購業務的前擁有人產生之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權，
- 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該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股權的公平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其於收購日的公平值計算(除少數個別情況外)。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業務合併(續)

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倘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該差額會直接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

倘若現金代價的任何部分延遲結算，則未來應付款項貼現至交易日的現值，所用貼現率為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按類似的條款及條件向獨立金融機構取得類似借款的有關利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其後將重新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於收購當日的賬面值乃於收購當日重新計量為公平值。因該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中確認。

非控股權益以擁有權風險及回報於合約期內非控股權益大致保留的程度於權益確認。倘所有擁有權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本集團，則不會確認非控股權益。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初步按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直接應佔的投資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股息及應收款項基準入賬。

倘股息超出其宣派期間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於獨立財務資料的投資賬面值超出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於收到來自該等投資的股息後，須對於附屬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5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按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報告的相同方式呈列。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被確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之本公司董事。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6 外匯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載項目採用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惟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因為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以人民幣呈列對綜合財務報表之使用者更為便利。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當日之匯率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產生的外匯盈虧以及將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年末匯率換算產生的外匯盈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c)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如持有與呈列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兌換為呈列貨幣：

- 每項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資本結餘均按照交易日的歷史匯率換算；
- 每項綜合財務狀況表所有其他資產及負債均按期末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項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均按照平均匯率換算，但若此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地反映各交易日的匯率所帶來的累計影響，則按照交易日的匯率折算該等收入及開支；及
- 所有外幣換算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納入外匯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6 外匯換算(續)

(c) 集團公司(續)

出售本集團的實體時或倘出售涉及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本公司股權擁有人就該境外業務應佔的於股權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2.7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入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開支。

其後成本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惟只在與該項目相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按上述方式處理。重置部分的賬面值予以終止確認。所有維修及保養費用於其產生之往績年度內自損益扣除。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分配其成本：

樓宇	20年或按租賃土地租約尚餘期間(以較短者為準)
傢具、固定裝置及設備	3至5年
汽車	4至5年

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調整(倘合適)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10)。

出售收益及虧損的釐定方式為比較相關資產的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8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是為獲得租金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土地或建築物。投資性房地產最初按其成本計量，包括所有可歸屬的直接成本屬性。

該投資性房地產經初始確認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入賬。折舊採用直線法計算來分配在其估計的剩餘使用壽命內的剩餘值的成本。

處置投資性房地產的損益是指淨銷售收益與該物業的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計入損益。

2.9 無形資產

(a) 電腦軟件

電腦軟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列賬。已收購的電腦軟件授權根據收購及使指定軟件可供使用而產生的成本資本化，並以直線法按其一至五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b)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之商譽計入無形資產。商譽不予攤銷，惟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進行減值測試，並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列示。出售實體的收益及虧損包括與所出售實體有關的商譽賬面值。

商譽會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有關分配乃對預期將從商譽產生的業務合併中獲益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作出。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就內部管理目的於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即經營分部)獲識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9 無形資產(續)

(c) 研發開支

與研發有關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如符合下列條件，由本集團控制的可識別和獨有軟件產品在設計和測試中的直接應佔開發成本，可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該軟件產品以致其可供使用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軟件產品並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
- 可證實該軟件產品如何產生很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及
- 該軟件產品在開發期內應佔的支出能可靠地計量。

已資本化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軟件開發的員工成本和相關生產費用的適當部份。已資本化之開發成本錄作無形資產，並於該資產可供使用時予以攤銷。

不符合以上條件的其他開發支出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其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d) 客戶關係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客戶關係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客戶關係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以直線法將客戶關係成本分攤至7年計算。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0 非金融資產減值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不予攤銷，惟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進行減值測試。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其他資產會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之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可單獨識別現金流入之最低水平予以分組，有關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出現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期末均會檢討，以進行可能的減值撥回。

2.11 金融資產

2.11.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通過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
- 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商業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其盈虧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債務工具的投資而言，此取決於管理該項投資的商業模式。就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的投資而言，此取決於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回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將有關股本投資入賬。金融資產的詳情請見附註18。

本集團於且僅於管理有關資產的商業模式改變時方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1 金融資產(續)

2.11.2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上(若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購買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乃於損益內記錄。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項資產的商業模式及該項資產的現金流量特點。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且其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不屬於對沖關係一部分的債務投資的盈虧，在資產被終止確認或減值時於損益內確認。該等金融資產所產生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且資產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減值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該等金融資產所產生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及減值開支於「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標準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隨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且不屬於對沖關係一部分的盈虧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呈列為淨值。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1 金融資產(續)

2.11.3 減值

本集團擁有五類須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合約資產；
- 其他應收款項；
- 已抵押及限制性銀行存款；及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準則規定預期存續期虧損須於應收款項初始確認時予以確認。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其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倘若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則減值按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及限制性銀行存款而言，其亦須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減值規定，但所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因為本集團只與中國大陸的國有或知名金融機構及中國大陸以外知名國際金融機構交易(附註3.1(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1 金融資產(續)

2.11.4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

倘本集團考慮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部分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則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終止；或(ii)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轉移，且本集團已轉移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或(iii)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但承擔將現金流量支付給最終收款方的合約義務，而有關協議滿足終止確認現金流量轉移的所有條件(「過手」要求)，且本集團已轉讓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

當轉讓金融資產完全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會於損益內確認：

- 所轉讓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及
- 因轉讓而收到的代價與已直接於權益確認的任何累計損益之和。

倘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所轉讓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且繼續控制該資產，本集團會按照其持續涉及該資產的程度繼續確認該資產，並確認相關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項下的義務遭解除、取消或屆滿，該負債會獲終止確認。當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名貸款人的另一項金融負債取代，而有關條款大不相同，或現有負債的條款遭大幅度修改，有關取代或修改會被當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的負債，而其各自賬面值的差額會於損益內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1 金融資產(續)

2.11.5 抵銷金融工具

抵銷金融工具倘有依法可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金融資產及負債互相抵銷及淨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亦存在有關不符合抵銷標準，但仍允許在某些情況下抵銷有關款項的安排，例如破產或合約終止。

2.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其後重新計量至其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因該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而產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上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並非因信貨風險變動而產生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立即於損益內確認，並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2.13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分配至各個存貨項目。購買存貨的成本在扣除回扣及折扣後確定。當中扣除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工的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4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與客戶訂立合約後，本集團有權向客戶收取代價並履行責任以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提供服務。該等權利及履約責任視乎餘下權利及履約責任的關係而產生淨資產或淨負債。倘餘下權利程度超過餘下履約責任程度，合約實為資產並確認為合約資產。反之，倘餘下履約責任程度超過餘下權利程度，合約實為負債並確認為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乃根據附註2.11.3所載政策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並會於收取代價的權利已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

2.1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指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之應收客戶款項。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或以內(或如屬較長期間，則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為準)收取，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量。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政策，請見附註2.11.3。

2.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

2.17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存款指抵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借貸的定期存款。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8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購股權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內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扣除稅項)。

2.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而付款之責任。倘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在一年或以內(或如屬較長期間，則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為準)到期支付，則會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會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20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間在損益確認。

在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將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為止。在並無跡象顯示融資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有關費用會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所涉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2.21 借貸成本

直接與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合資格資產(該等資產必須經一段長時間籌備以作預定用途或出售)有關的一般及指定借貸成本納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充份準備好作其預定用途或出售才終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22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稅項於損益表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的稅項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按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彼等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其由初始確認商譽產生，則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倘遞延所得稅因初始確認業務合併以外的交易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且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會計入遞延所得稅。遞延所得稅乃使用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法例)釐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適用。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將有未來應課稅金額用於抵銷暫時差額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外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計提撥備，惟倘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由本集團控制，並有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撥回的暫時差額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22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續)

外在差異(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在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可抵扣暫時差額中確認，惟僅在暫時差額可能在未來轉回且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確認。

(c) 抵銷

倘存在一項可合法執行權利將即期所得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而有關實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付結餘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將予相互抵銷。

2.23 撥備

撥備僅於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時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時確認；履行義務可能需要資源外流；並且已能可靠地估計金額。未來經營虧損未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於釐定需要流出資源以抵償責任的可能性時，會整體考慮該責任類別。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貼現率按預期抵償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計算，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撥備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金額確認為利息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24 僱員福利

(a)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應享的年假於僱員應獲得假期時確認。截至報告日期，已就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享有病假及產假的權利在休假前不予確認。

(b) 僱員的社會保障和福利義務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公司參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及其他員工社會保障計劃，包括由相關政府部門為中國大陸僱員組織及管理的退休金、醫療及其他福利。按照相關法規規定的某個上限，本集團根據員工總薪資的特定百分比對該等計劃作出供款。

一旦繳納供款，本集團不再承擔其他付款義務。該等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在現金退款或未來付款減少的情況下確認為資產。

(c)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前被本集團終止聘用或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在能證明以下承諾時確認離職福利：根據一項詳細的正式計劃終止現有僱員的僱用而沒有撤回的可能。在提出要約以鼓勵自願離職的情況下，離職福利乃根據預期接受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在報告期末後超過十二個月到期支付的福利應貼現至其現值。

(d) 花紅計劃

本集團確認花紅的負債及開支。本集團按合約規定或過往慣例所產生的推定性責任確認撥備。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25 收益確認

收益乃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視乎合約條款及適用於該合約之法律規定，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可經過一段時間或於某一時間點轉移。

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則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為經過一段時間轉移：

- 提供全部利益，而客戶亦同步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或
- 創建並提升本集團客戶所控制之資產；或
- 沒有創建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之資產，而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履約部份之款項。

倘服務經過一段時間轉移，收益確認將按整個合約期間已完成履約責任之進度進行。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服務之時間點確認。

完成履約責任之進度乃基於下列最能描述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表現之其中一種方法計量：

- 直接計量本集團已轉移至客戶之價值；或
- 基於本集團為完成履約責任之付出或投入。

釐定交易價時，倘融資部分的影響重大，本集團會調整承諾的代價金額。本集團預期概無任何合約自向客戶轉移所承諾貨品或服務至客戶付款的期間超過一年。作為可行之權宜之計，本集團並無就貨幣時間價值對任何交易價格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25 收益確認(續)

本集團根據多項因素的持續評估釐定收益應按總額抑或按淨額呈報。釐定本集團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時擔任主理人還是代理，本集團首先需確定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前由誰控制指定貨品或服務。若本集團通過下列任何一項取得控制權：(i) 自另一方獲取一項貨物或另一項資產的控制隨後轉讓予客戶；(ii) 享受另一方提供服務的權利，使本集團能夠指示該方代表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服務；(iii) 其他人士所擁有隨後於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特定貨品或服務時與其他貨品或服務綜合的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主理人。倘無法確定控制權，於本集團在交易中承擔主要責任、承擔存貨風險、可自由訂立價格或擁有若干但非全部該等指標時，本集團收益按總額入賬。否則，本集團將所賺取淨額入賬列為出售產品或提供服務的佣金。

下文描述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之會計政策。

(a) 數據解決方案

數據解決方案指數據驅動的營運服務，包括軟件開發、數據分析、系統整合及定制、整合、儲存、清理及處理數據及諮詢服務等。該等服務乃根據不同合約向客戶提供。

數據解決方案的收益乃於本集團已提供承諾之服務時確認。客戶同時於期內收取及消耗本集團所提供的好處。履約責任將隨時間的推移並參照本集團為履行項目履約責任所作出的投入而履行，通常為一年內。

(b)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為一體的綜合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多項應交付產品，包括現場調查、系統規格及規定評估、銷售軟硬件(包括自主開發產品)、安裝設備及軟件。自本集團提供綜合服務後以單一履約責任入賬。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所產生的收益乃於完成銷售及相關服務而不再有未履行責任之時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25 收益確認(續)

(c)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提供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主要包括向客戶提供資訊科技集成服務。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所產生的收益乃於本集團提供服務且客戶於合約期內同時收取及消耗所有利益的會計期間確認。因此，本集團履行一項履約責任並隨時間確認收入，當中參考相對於總合約期的已過實際服務期間及本集團現時有權收取付款。

(d) 商品貿易

銷售商品產生的收入於商品交付予客戶而不再有未履行責任之時確認。

2.26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當應收款項減值時，本集團將賬面值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即按工具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持續撥回貼現作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按原實際利率確認。

2.27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收到補貼且能符合補貼的所有附加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貼已遞延及就將補貼金額於擬補償成本配對所需的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28 租賃

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在相關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相應負債。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相應的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然而，就本集團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而言，其選擇將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並無將兩者區分。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採用於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
- 本集團於剩餘價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金額；
-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為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28 租賃(續)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獎勵；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

物業	3至5年
設備	5年

與短期租賃設備及汽車以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設備租賃細項。

2.29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的股東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3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向若干董事及僱員發行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向董事及僱員發行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授出日期權益工具的公平值(不包括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影響)計量。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平值，根據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股份估計並就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影響作出調整，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列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對多種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方法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務求將其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極低。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並將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其銀行及其他借貸、租賃負債、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除按照固定利率且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的部分銀行及其他借貸及租賃負債外，其他銀行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市場利率上調或下調5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年度的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05,000元(二零二三年：該年度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481,000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結餘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及限制性銀行存款

為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及限制性銀行存款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僅與中國境內的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及中國境外的信譽良好的國際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近期沒有與這些金融機構有關的違約記錄。

其他應收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時已考慮過往違約經驗及行業未來前景及／或按情況考慮源於外部的各種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如適用)，以估計各項其他應收款項的違約概率，以及每種情況下的違約損失。本集團評估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時亦已考慮前瞻性資料。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詳情載列於附註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易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使用就不含融資成分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乃根據客戶之信貸風險特徵進行評估，並參考多項因素，例如客戶之壞賬率、逾期結餘之賬齡概況、不同客戶之還款及壞賬記錄、與相關客戶之持續業務關係及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之前瞻性資料。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詳情載於附註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續)

合約資產涉及未開賬單在建工程，且與同類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具有大致相同的風險特徵。因此，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與合約資產虧損率合理相若。下文預期信貸虧損亦納入前瞻性資料，如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詳情載於附註2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少數客戶具有重大的集中信貸風險。來自五大客戶的未償還結餘(已計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合共約為人民幣20,78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47,450,000元)，佔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總額的約8%(二零二三年：17%)。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且風險分散在多個交易對手方。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企業在履行通過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算的金融負債相關責任時遇到困難的風險。

謹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意味保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可用資金。由於相關業務的性質，本集團負責財務職能的管理層旨在通過保留足夠現金及已承諾銀行融資，以保持資金靈活性。

表按綜合財務狀況表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分析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並劃分為相關的到期組別。下表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的現金流量。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餘額，因貼現對其影響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按要求或 1年內償還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91,594	-	-	-	91,59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及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15,231	-	-	-	15,231
租賃負債及利息支出	5,719	3,975	2,503	-	12,197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以及利息支出	170,127	336	10,167	-	180,630
	282,671	4,311	12,670	-	299,652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91,612	-	-	-	91,61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及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14,480	-	-	-	14,480
租賃負債及利息支出	3,888	1,692	-	-	5,580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以及利息支出	102,934	10,167	-	-	113,101
應付董事款項	10,518	-	-	-	10,518
	223,432	11,859	-	-	235,2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公平值計量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的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的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外，反映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各自之公平值相若。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之披露資料使用將計量公平值所用估值技術之輸入數據歸類為三個層級的公平值層級結構：

第一級輸入數據： 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獲取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輸入數據： 除第一級所包括報價以外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數據。

第三級輸入數據： 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導致轉撥之事件或情況變化日期確認撥入及撥出任何三個層級的轉撥。

(i)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層級披露：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層級的公平值計量：				
說明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 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	-	1,950	1,950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金融工具並無於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公平值計量(續)

(ii) 根據第三級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負債對賬：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 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	41,981
添加	1,950	-	-	-
已付利息	-	-	-	(3,653)
償還本金	-	-	-	(20,000)
尚未償還之本金重新 分類至其他借貸	-	-	-	(20,000)
應付利息重新分類至 其他應付款項	-	-	-	(1,009)
於損益確認之收益 總額	-	-	-	2,68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50	-	-	-

於損益確認之虧損總額呈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公平值計量(續)

(i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使用之估值程序及用於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披露：

本集團之財務總監負責財務申報所需資產與負債的公平值計量，包括第三級公平值計量。財務總監直接向董事會匯報該等公平值計量。財務總監與董事會至少每年兩次討論估值程序與有關結果。

就第三級公平值計量而言，本集團通常會委聘具有認可專業資格及近期經驗的外聘估值專家進行估值。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

說明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增加輸入 數據對 公平值之 影響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資產法	淨資產	增加	1,9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的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透過調整已付予股東之股息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基於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此比率乃按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淨額按銀行及其他借貸、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應付董事款項及租賃負債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其他存款計算。如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資本總額按「權益」計算。

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29)	108,660	176,192
應付董事款項(附註32(b))	10,518	—
租賃負債(附註30)	5,340	11,356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3)	(16,399)	(113,257)
限制性銀行存款(附註23)	(7,867)	—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3)		
及其他存款(附註21(i))	(329)	(2,005)
債務淨額	99,923	72,286
權益總額	44,881	117,307
資本負債比率	2.23	0.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且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而作出，包括對相信在有相關情況下屬合理之未來事件之預期。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按定義，所得的會計估計甚少等同相關實際結果。下文討論有重大風險會引致需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a)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本集團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指引釐定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何時減值。該釐定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在作出此判斷及估計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應收款項時間、個別債務人收款歷史的財務穩健狀況及信貸風險預期未來變動，包括考慮一般經濟措施、宏觀經濟指標變化等因素。本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時亦已考慮前瞻性資料。

(b) 非金融資產估計減值

本集團遵循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指引，確定資產(如商譽、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何時發生減值，需要作出重大判斷。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會按行業表現、經營及融資現金流量變動及其他等因素，評估(其中包括)可導致資產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結餘的維持的時間及程度。

本集團每年根據附註2.10所述會計政策測試商譽有否出現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計算進行釐定，進行該等計算時需使用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綜合數據技術服務		
– 數據解決方案	147,996	167,015
–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一體化的 綜合服務	99,057	144,653
–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5,949	17,025
	253,002	328,693
商品貿易	124,841	39,252
	377,843	367,945
收益確認時間		
– 單一時間點	223,898	183,905
– 一段時間	153,945	184,040
	377,843	367,945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本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其產品及服務釐定本集團的業務單位，並有如下可呈報分部：

- (a) 綜合數據技術服務—數據解決方案、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一體化的綜合服務及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及
- (b) 商品貿易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項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及營銷策略，故對其進行單獨管理。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者相同。分部利潤或虧損不包括本公司產生的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利潤、財務收入、企業行政開支及所得稅費用。分部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本公司持有的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部負債不包括本公司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董事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a)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可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綜合數據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商品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綜合數據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商品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數據解決方案	147,996	-	147,996	167,015	-	167,015
-銷售軟件及相關服務						
一體化的綜合服務	99,057	-	99,057	144,653	-	144,633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5,949	-	5,949	17,025	-	17,025
-商品貿易	-	124,841	124,841	-	39,252	39,252
	<u>253,002</u>	<u>124,841</u>	<u>377,843</u>	<u>328,693</u>	<u>39,252</u>	<u>367,945</u>
分部(虧損)/溢利	(65,513)	(405)	(65,918)	(105,042)	177	(104,865)
未分配虧損			(7,663)			(4,12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463)			(16)
年內虧損			<u>(74,044)</u>			<u>(109,009)</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568	52	6,620	8,667	-	8,667
投資性房地產的折舊	60	-	60	-	-	-
無形資產攤銷	16,894	-	16,894	17,410	-	17,41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457	-	5,457	7,104	-	7,104
金融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2,667	2	2,669	27,269	-	27,269
物業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100	-	1,100	3,100	-	3,10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9,600	-	9,600	12,000	-	12,000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600	-	1,600	2,700	-	2,700
財務收入	(143)	(10)	(153)	(123)	(4)	(127)
未分配財務收入	-	-	-	-	-	(107)
融資成本	9,005	37	9,042	7,711	-	7,711
所得稅(抵免)/開支	(454)	2	(452)	(2,180)	10	(2,170)
未分配所得稅費用	-	-	80	-	-	-
非流動資產之添置	<u>6,269</u>	<u>328</u>	<u>6,597</u>	<u>26,535</u>	<u>-</u>	<u>26,53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a) (續)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綜合數據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商品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綜合數據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商品貿易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274,918	8,512	283,430	393,560	10,202	403,762
未分配資產			15,422			40,386
資產總值			298,852			444,148
分部負債	240,972	10,186	251,158	321,027	25	321,052
未分配負債			4,813			5,789
負債總值			255,971			326,841

(b) 貢獻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數據技術服務		
客戶A	不適用 [#]	44,490
客戶B	不適用 [#]	40,799
商品貿易		
客戶C	67,946	不適用 [#]

[#] 相應收益並無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0%以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c)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之收益(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或國家釐定)之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377,843	367,945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大陸。

就本集團提供數據解決方案及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一體化的綜合服務而言，合約期為一年或以下。就本集團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而言，本集團按每小時所提供的服務發出賬單，因此，本集團使用「有權開出發票」的可行權宜方法，確認本集團有權開出發票的收入金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行權宜方法所准許，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之交易價不予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之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附註i)	3,082	6,107
投資性房地產之租金收入	15	–
	3,097	6,10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提前終止租賃時沒收租金按金	–	(76)
租賃變更及終止收益	1,571	116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收益(附註22(ii))	–	701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虧損)(附註31)	156	(835)
註銷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18)	(91)
出售無形資產之虧損(附註31)	–	(759)
核銷無形資產之損失	(27)	–
其他	64	194
	1,746	(750)

附註：

- (i) 政府補助主要關於本集團從有關政府部門接獲的無條件政府補助，旨在鼓勵企業(包括但不限於)從事研發活動，並在「即徵即退增值稅」的政策下退回增值稅(「增值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除所得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於扣除／(計入)以下事項後達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16,894	17,410
物業及設備折舊(附註13)	6,620	8,667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附註14)	60	—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	5,457	7,104
攤銷及折舊總額	29,031	33,181
減：已資本化無形資產下之軟件開發成本	(233)	(150)
	28,798	33,03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93,403	166,220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938	1,095
核數師薪酬	1,662	1,701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附註19)	1,347	14,651
(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轉回)／		
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附註20)	(477)	10,539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附註21)	1,799	2,0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花紅、袍金及津貼	89,195	165,972
退休福利供款(附註i)	9,156	15,49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306)	(2,702)
	97,045	178,768
減：已資本化為無形資產的部分	(3,642)	(12,548)
	93,403	166,220

附註：

- (i) 中國大陸的規則及規例訂明，於中國大陸營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其僱員向國家營辦的退休計劃作出供款。僱員按其基本薪金約8%作出供款，而附屬公司則按其僱員基本薪金約13至16%作出供款，且除供款外，並無實際支付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的任何其他責任。國家營辦之退休計劃負責支付應予已退休僱員之全部退休金。

(a)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董事(二零二三年：無)。董事酬金於附註34呈列的分析反映。於年內，應付三名(二零二三年：五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花紅、袍金及津貼	1,752	4,198
退休福利供款	141	297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73	753
	1,966	5,2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a)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酬金屬於以下範疇：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酬金範疇		
零至1,000,000港元	3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5

9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53	234
融資成本		
–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開支	(8,082)	(7,068)
– 應付董事款項的利息開支	(544)	(60)
– 租賃負債財務費用	(416)	(584)
	(9,042)	(7,712)
融資成本淨額	(8,889)	(7,4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所得稅抵免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所錄得的所得稅抵免金額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2	10
- 中國利息預提稅	80	-
過往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	(1,582)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95	-
遞延所得稅(附註28)		
- 本年度	(649)	(598)
所得稅抵免	(372)	(2,170)

(i) 香港利得稅

在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繳稅(二零二三年：16.5%)。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深圳索信達數據技術有限公司(「深圳索信達」)、瑞和數智(北京)技術有限公司(「瑞和北京」)及深圳銀興智能數據有限公司(「深圳銀興」)獲中國大陸有關當局確認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及分別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六年、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五年獲享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中國設立的其他附屬公司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二零二三年：25%)

(iii) 中國利息預提稅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境外設立的子公司從中國境內設立的子公司收到的利息收入需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提稅(二零二三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所得稅抵免(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稅額與本集團旗下實體的虧損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理論稅額差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74,416)	(111,179)
減：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扣除稅項)	463	1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前除所得稅前虧損	(73,953)	(111,163)
按有關公司虧損適用的境內稅率計算的稅項	(12,139)	(18,559)
不可扣稅開支	2,005	8,261
過往年度不足／(超額)撥備	195	(1,582)
研發開支超額抵扣(附註i)	(5,125)	(4,127)
並無確認遞延稅項的稅務虧損	14,692	13,837
所得稅抵免	(372)	(2,170)

附註：

(i) 研發開支超額抵扣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自二零零八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年度應課稅溢利時，有權要求將其產生的研發開支的最多200% (二零二三年：200%) 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超額抵扣」)。本集團已就本集團實體可要求之超額抵扣作出最佳估計，以確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每股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74,998)	(109,233)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股份數目千股)	657,959	580,10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分)	(11.4)	(18.8)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相應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乃透過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以假設發行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計算。潛在普通股僅於其轉換為普通股時降低每股盈利或提高每股虧損時具有攤薄潛力。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並無就股份獎勵、購股權及可轉換貸款之影響作出調整，原因為(i)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以及(ii)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之影響對呈報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作用。(二零二三年：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並無就股份獎勵、購股權及可轉換貸款之影響作出調整，原因為(i)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及(ii)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可轉換貸款將予發行的股份之影響對呈報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作用。)

12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二零二三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傢俬、固定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15,257	47,519	2,021	64,797
累計折舊	(5,129)	(23,191)	(1,213)	(29,533)
累計減值虧損	—	(4,600)	(156)	(4,756)
賬面淨值	10,128	19,728	652	30,508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0,128	19,728	652	30,508
添置	—	1,570	—	1,570
出售	—	(975)	—	(975)
撇銷	—	(91)	—	(91)
折舊	(724)	(7,686)	(257)	(8,667)
減值虧損(附註i)	—	(3,058)	(42)	(3,100)
匯兌差額	—	—	10	10
年末賬面淨值	9,404	9,488	363	19,25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5,257	44,360	2,047	61,664
累計折舊	(5,853)	(27,214)	(1,486)	(34,553)
累計減值虧損	—	(7,658)	(198)	(7,856)
賬面淨值	9,404	9,488	363	19,255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404	9,488	363	19,255
添置	—	400	—	400
出售	—	(121)	(17)	(138)
撇銷	—	(18)	—	(18)
轉至投資性房地產(附註14)	(8,736)	—	—	(8,736)
折舊	(668)	(5,722)	(230)	(6,620)
減值虧損(附註i)	—	(1,100)	—	(1,100)
匯兌差額	—	—	4	4
年末賬面淨值	—	2,927	120	3,04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42,394	1,702	44,096
累計折舊	—	(30,709)	(1,384)	(32,093)
累計減值虧損	—	(8,758)	(198)	(8,956)
賬面淨值	—	2,927	120	3,0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及設備(續)

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折舊已計入下列類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	278
銷售開支	—	24
行政開支	2,559	1,098
研發開支	4,061	7,267
	<u>6,620</u>	<u>8,667</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7,815,000元)的設備已就本集團其他借款作抵押(附註29(b))。

附註：

- (ii)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對不包括深圳銀興在內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審查。該等資產用於本集團的綜合數據技術服務分部。該審查導致確認就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100,000元、人民幣9,600,000元及人民幣1,6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100,000元、人民幣12,000,000元及人民幣2,700,000元)，其已於損益內確認。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按其使用價值釐定。計算使用價值時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年平均增長率、除稅前貼現率及最終增長率，分別為5%、15%和3%(二零二三年：5%、17%和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投資性房地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
累計折舊	—
賬面淨值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物業及設備轉入(附註13)	8,736
折舊	(60)
年末賬面淨值	8,67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日

成本	15,257
累計折舊	(6,581)
賬面淨值	8,676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為11,000,000元，該價值是基於公司董事進行的估值得出的。公允價值的確定採用了直接比較法，並參考了近期類似房地產的交易價格。公允價值計量被分類為第二層級。在估計房地產的公允價值時，房地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當前用途。

本集團將其投資性房地產以經營租賃的形式出租。租期為2年。所有租約均為固定租金，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本集團未來未折現的經營租賃租金收入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83
一至兩年	168
	3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

	商譽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18,598	8,017	122,206	148,821
累計攤銷	—	(2,335)	(35,200)	(37,535)
累計減值虧損	—	—	(15,491)	(15,491)
賬面淨值	18,598	5,682	71,515	95,795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8,598	5,682	71,515	95,795
添置	—	—	15,218	15,218
出售	—	—	(774)	(774)
攤銷費用	—	(1,145)	(16,265)	(17,410)
減值虧損(附註13(i))	—	—	(12,000)	(12,000)
匯兌差額	—	—	2	2
年末賬面淨值	18,598	4,537	57,696	80,83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598	8,017	132,779	159,394
累計攤銷	—	(3,480)	(47,592)	(51,072)
累計減值虧損	—	—	(27,491)	(27,491)
賬面淨值	18,598	4,537	57,696	80,8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續)

	商譽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客戶關係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8,598	4,537	57,696	80,831
添置	-	-	4,843	4,843
出售	-	-	(27)	(27)
攤銷費用	-	(1,145)	(15,749)	(16,894)
減值虧損(附註13(i))	-	-	(9,600)	(9,600)
匯兌差額	-	-	5	5
年末賬面淨值	18,598	3,392	37,168	59,15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598	8,017	137,589	164,204
累計攤銷	-	(4,625)	(63,330)	(67,955)
累計減值虧損	-	-	(37,091)	(37,091)
賬面淨值	18,598	3,392	37,168	59,158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資本化開發成本人民幣4,066,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2,824,000元)。

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攤銷已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12,044	12,190
研發開支	4,850	5,220
	16,894	17,410

15 無形資產(續)

附註：

(i) 客戶關係

客戶關係乃於收購深圳銀興時獲得。客戶關係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確認，其後以直線法按客戶關係之預計年期(即7年)攤銷。客戶關係乃參考本集團根據過往續約模式及行業慣例對客戶之預計合約期之最優估計而釐定。

(ii) 商譽

於二零二四年，商譽主要自收購深圳銀興產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已分配予深圳銀興以供減值評估。管理層每年或於各報告期末出現減值跡象時，透過比較深圳銀興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金額進行減值評估。就商譽減值審核而言，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

截止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深圳銀興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金額乃根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採用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得出。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採用估計增長率推算得出。於二零二四年，使用價值計算中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年平均增長率、除稅前貼現率和最終增長率如下：

	深圳銀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年平均增長率	7%	7%
除稅前貼現率	15%	17%
最終增長率	3%	2%

所採用的年平均增長率乃基於過往表現和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所採用的貼現率為除稅前貼現並反映特定的風險。所採用的最終增長率與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基本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使用權資產

	物業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29,951	20,334	50,285
累計折舊	(22,356)	(7,153)	(29,509)
累計減值虧損	(1,216)	(2,537)	(3,753)
賬面淨值	6,379	10,644	17,023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379	10,644	17,023
添置	9,747	–	9,747
租賃終止	(2,612)	–	(2,612)
折舊	(4,555)	(2,549)	(7,104)
減值虧損(附註13(i))	(1,374)	(1,326)	(2,700)
年末賬面淨值	7,585	6,769	14,35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6,738	20,334	37,072
累計折舊	(6,563)	(9,702)	(16,265)
累計減值虧損	(2,590)	(3,863)	(6,453)
賬面淨值	7,585	6,769	14,35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585	6,769	14,354
添置	1,354	–	1,354
租賃終止	(2,675)	–	(2,675)
折舊	(2,846)	(2,611)	(5,457)
減值虧損(附註13(i))	(564)	(1,036)	(1,600)
年末賬面淨值	2,854	3,122	5,97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053	20,334	32,387
累計折舊	(6,045)	(12,313)	(18,358)
累計減值虧損	(3,154)	(4,899)	(8,053)
賬面淨值	2,854	3,122	5,9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使用權資產(續)

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折舊已計入下列類別：

	截止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開支	22	—
行政開支	1,964	3,638
研發開支	3,471	3,466
	5,457	7,104

17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股票證券，按公平值計價 — 作為非流動資產進行分析	1,950	—

上述投資擬在中長期持有。將這些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的權益投資，可以避免該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對損益造成的波動。

未上市權益證券代表對一家從事信息技術、數字經濟及數據解決方案相關業務的被投資公司19.5%的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按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19)	90,660	104,285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1)	5,963	6,819
–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3)	329	1,005
– 限制性銀行存款(附註23)	7,86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3)	16,399	113,257
	121,218	225,366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附註17)	1,950	–
	123,168	225,366
按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6)	91,612	91,594
– 銀行及其他借貸(附註29)	108,660	176,192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 負債及僱員福利開支的應計費用) (附註27)	14,480	15,231
– 應付董事款項(附註32(b))	10,518	–
	225,270	283,0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54,318	165,01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3,658)	(62,308)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90,660	102,710
應收票據	—	1,57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3)
應收票據淨額	—	1,57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淨額	90,660	104,285

於各報告日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90,322	103,956
美元	338	329
	90,660	104,285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最多60天的信貸期。

應收票據指本集團客戶就已完成銷售發出的無條件書面訂單，而本集團有權向該客戶收取一筆款項。票據不計息，到期日為六個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收取若干特定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2,501,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12,795,000元)已就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作抵押(附註29(a))。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62,311)	(47,660)
預期信貸虧損增加	(1,347)	(14,651)
於年末	(63,658)	(62,311)

(a)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根據發票日期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最多三個月	64,347	95,467
三至六個月	5,171	2,082
六個月至一年	17,899	9,073
超過一年	66,901	59,974
	154,318	166,5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 (b)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採用全期的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乃根據客戶之信貸風險特徵進行評估，並參考多項因素，例如客戶之壞賬率、逾期結餘之賬齡概況、不同客戶之還款及壞賬記錄、與相關客戶之持續業務關係及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之前瞻性資料。當金融資產並無合理預期能收回時將予撇銷。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即期	逾期最多 三個月	逾期三至 六個月	逾期六至 十二個月	逾期超過 十二個月	總計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5%	2%	14%	10%	95%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80,852	15,010	5,244	6,208	59,282	166,596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4,296	345	713	608	56,349	62,311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3%	2%	10%	15%	9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50,800	14,989	5,826	17,303	65,400	154,318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1,342	363	611	2,651	58,691	63,658

加權平均預期信貸虧損比率乃按向各名客戶授出的信貸期的客戶現金收回表現釐定，亦計及前瞻性資料。現金收回模式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客戶背景資料變動、向客戶收回現金的工作、本集團客戶結付程序時間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合約資產／(負債)

合約資產／(負債)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99,253	104,779	147,37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2,600)	(33,077)	(22,538)
	66,653	71,702	124,840
合約負債	(1,252)	(997)	(1,907)

本集團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3,077)	(22,538)
預期信貸虧損減少／(增加)	477	(10,539)
於年末	(32,600)	(33,077)

合約資產主要涉及本集團獲得項目(已完成但未開發票)代價的權利，因為該等權利取決於本集團日後於報告日期能否達成特定成果的表現。當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合約資產會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倘有關收款權利已成為無條件(時間流逝除外)，本集團通常於客戶發出驗收報告日期將合約資產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資產涉及未開發票的正在進行的項目。除因信貸風險上升，已就合約資產為人民幣32,095,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32,095,000元)的多個客戶悉數計提撥備外，餘下結餘與相同類型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風險特性大體相同。因此，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與合約資產的虧損率合理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合約資產／(負債) (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即期	信貸風險 增加	總計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1%	1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72,684	32,095	104,779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982	32,095	33,077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1%	1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67,158	32,095	99,253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505	32,095	32,600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997	1,9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預付開支	5,081	5,561
其他應收款項		
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附註i)	3,158	3,965
其他應收款項	4,604	2,85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其他投資者的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2(i))	2,079	2,079
	9,841	8,89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878)	(2,079)
	5,963	6,819

附註：

- (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抵押存款約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00,000元)，其乃作為其他借款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464,000元)的抵押(附註29(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各報告日期，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5,822	6,800
港元	141	19
	5,963	6,819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之撥備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079)	—
預期信貸虧損增加	(1,799)	(2,079)
於年末	(3,878)	(2,079)

2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4,761	19,24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附註(ii))	—	(2,359)
註銷一間聯營公司(附註(i))	—	(2,109)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463)	(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298	14,7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七日，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投資人訂立股東協議，以注資深圳數希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數希」)的30%已發行股本，代價約為人民幣3,000,000元。本集團作出的投資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由於深圳數希的財務表現惡化，本集團及其他兩名投資者同意註銷深圳數希。深圳數希於註銷日期的財務狀況如下：

人民幣千元	
深圳數希於註銷日期之資產淨值	7,030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之30%份額	2,109
減：本集團將收取之深圳數希剩餘銀行結餘	(30)
應收深圳數希其他投資者款項(附註21)	2,079

由於其他兩名投資者尚未向深圳數希投資任何資本，故應收其他投資者款項為人民幣2,079,000元(附註21)，即彼等應佔深圳數希的虧損及須向本集團償付的款項。

然而，本集團評估該等兩名投資者面臨財務困難，且無財務能力償還債務，故已就應收該等兩名投資者款項全數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附註21)。

- (ii)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向第三方出售其於一間聯營公司索信達(深圳)軟件技術有限公司(「索信達軟件」)的24%權益，代價為人民幣2,448,000元。出售前，本集團擁有索信達軟件30%權益，且該筆投資之前乃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列作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本集團保留其餘6%權益，並將保留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本項交易導致本集團於損益確認一筆收益約人民幣701,000元。

人民幣千元	
所得現金款項	2,448
加：本集團持有索信達軟件6%保留權益之公平值	612
減：於失去索信達軟件重大影響力日期之30%投資之賬面值	(2,359)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收益(附註6)	701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日，本集團進一步向第三方出售索信達軟件餘下6%權益，代價為人民幣612,000元，已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成立國家及日期	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營業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賽信(南京江北新區) 金融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二零一九年 一月四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20.00%	20.00%	提供數據解決方案
深圳極創投資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大陸，二零一八年 五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 35,000,000元	28.57%	28.57%	投資管理

概無有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重大或然負債及聯營公司本身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深圳極創為本集團的主要聯營公司。該公司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47,787	51,655
流動資產	2,251	5
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	50,038	51,6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全面收益表概要

	截止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1,622)	1,700

財務資料概要之對賬

	截止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初始確認投資	51,660	49,960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1,622)	1,700
年末資產淨值	50,038	51,660
本集團應佔(%)	28.57%	28.57%
本集團應佔(人民幣)	14,296	14,759
投資賬面值	14,296	14,759

下表顯示本集團應佔個別不重大按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的總金額。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權益賬面值	2	2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5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16,398	113,257
庫存現金	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399	113,257
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i)	329	1,005
限制性銀行存款(附註39)	7,867	–
最大信貸風險	24,595	114,2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3,129	87,697
美元	80	96
港元	1,386	26,469
	24,595	114,262

附註：

- (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329,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1,005,000元)的銀行存款，已就取得本集團的銀行借貸抵押予銀行(附註29(a))。已抵押銀行存款以人民幣計值，並存放在信譽昭著、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內。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23,118,000元(二零二三年：約人民幣87,697,000元)，並存放於中國大陸。該等結餘須遵從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的規則及規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 的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17,890
已發行：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467,068,036	4,153
已發行新股份	(i)	193,800,000	1,79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0,868,036	5,950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一般授權認購人訂立協議，以按認購價每股股份0.645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完成向該等認購人發行50,800,000股新股份，募集所得款項總額最高約為人民幣30,384,000元，並經扣除股份發行開支約人民幣908,000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九日，本公司與特別授權認購人訂立協議，以按認購價每股股份0.76港元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完成向該等認購人發行143,000,000股新股份，募集所得款項總額最高約為人民幣100,779,000元，並經扣除股份發行開支約人民幣2,861,000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五日、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九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81,237	67,373	26,308	(56)	(1,892)	20,893	293,863
其他全面虧損							
匯兌差額	-	-	-	-	(2,379)	-	(2,379)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的身份)交易							
發行新股份(附註24(i))	125,597	-	-	-	-	-	125,59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ii)	-	-	(2,702)	-	-	-	(2,702)
轉移至法定儲備(附註iii)	-	-	-	-	-	596	596
	125,597	-	(2,702)	-	-	596	123,49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306,834	67,373	23,606	(56)	(4,271)	21,489	414,975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06,834	67,373	23,606	(56)	(4,271)	21,489	414,975
其他全面虧損							
匯兌差額	-	-	-	-	924	-	924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的身份)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ii)	-	-	(1,306)	-	-	-	(1,306)
轉移至法定儲備(附註iii)	-	-	-	-	-	424	424
	-	-	(1,306)	-	-	424	(88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306,834	67,373	22,300	(56)	(3,347)	21,913	415,0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其他儲備(續)

附註：

- (i) 資本儲備指集團公司的合併繳足股本及完成重組後附屬公司權益持有人對附屬公司的注資以及以非控股權益注資與歸屬於本集團在附屬公司的股權減少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差額。
-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實際或估計數量的未行使購股權和授予本集團僱員的獎勵股份的公平值，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0所採用的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會計政策確認。
- (iii) 結餘由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根據相關中國大陸法規儲備。中國大陸法律及法規規定，中國大陸註冊公司於向權益持有人作出溢利分派前，須就自其各自法定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純利(抵銷過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後)轉撥的若干法定儲備計提撥備。中國大陸公司於分派其當前年度的稅後溢利後，須轉撥法定純利10%的金額至法定儲備。當法定儲備的總額超出其註冊資本的50%時，公司可停止轉撥。法定儲備將僅用於彌補公司虧損、擴充公司生產營運或增加公司資本。此外，公司可根據董事會決議案，進一步轉撥其稅後溢利至酌情盈餘儲備。

26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91,612	91,594

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30,140	67,256
31至60日	29,938	5,075
61至90日	1,640	3,961
超過90日	29,894	15,302
	91,612	91,5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貿易應付款項(續)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相若。
貿易應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91,591	91,573
美元	21	21
	91,612	91,594

2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薪金及工資	9,997	11,493
其他應付稅項	11,568	17,252
購買設備和無形資產之應付款項	-	900
應付一名前任董事款項(附註31)	-	4,790
應付其他借款利息(附註29(b)及33)	2,636	1,009
其他應付款項	11,844	8,532
	36,045	43,9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截止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以以下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9,821	10,513
港元	4,659	4,712
美元	-	6
	14,480	15,231

28 遞延稅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稅項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及抵銷可依法執行時抵銷。下文所示經適當抵銷後釐定的金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9,330	8,853
遞延稅項負債	(508)	(680)
	8,822	8,1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遞延稅項(續)

本集團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列載如下：

	減速稅項折舊 人民幣千元	金融及合約資產 的減值虧損淨額 人民幣千元	收購一間 附屬公司時 資產及負債 之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552	5,875	(852)	7,575
計入／(扣除)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10)	690	(264)	172	59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42	5,611	(680)	8,173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242	5,611	(680)	8,173
計入／(扣除)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10)	285	192	172	64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27	5,803	(508)	8,822

本集團目前旗下公司支付股息予其當時各自的股東並無附帶所得稅後果。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稅項虧損結轉時確認，以有可能通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務利益為限。由於未來利潤流的不可預測性，本集團並無就稅項虧損人民幣約339,04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43,131,000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中國大陸遞延所得稅資產。該等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三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二零三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當於中國大陸以外地點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的中國大陸附屬公司就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時，對該直接控股公司徵收10%預扣稅。倘若中國大陸與境外直接控股公司所屬司法權區間訂有稅收協定安排，則適用於較低的預扣稅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遞延稅項(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未就有關中國大陸附屬公司的未匯付盈利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為人民幣1,44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78,000元)。未匯付盈利將用作長遠未來發展。倘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由本集團控制且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不能撥回，則不予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

29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銀行借貸(附註(a))	10,000	10,000
即期		
銀行借貸(附註(a))	19,500	64,728
其他借貸(附註(b))	79,160	101,464
	98,660	166,192
合計	108,660	176,19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a) 銀行借貸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銀行貸款於下列時間到期償還：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19,500	64,728
一至兩年	10,000	—
兩至五年	—	10,000
	29,500	74,728
減：分類為即期負債部分	(19,500)	(64,728)
分類為非即期負債部分	10,000	10,000

銀行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且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加權平均年利率約為4.2% (二零二三年：約4.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融資合共人民幣29,5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0,000,000元)。於相同日期的未使用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5,272,000元)。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由下列各項抵押及／或擔保：

- (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獨立第三方的企業擔保人民幣9,500,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000,000元)；
- (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銀行存置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329,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05,000元)(附註23)；
- (i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收取若干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22,501,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2,795,000元)(附註19)；及
- (iv) 兩家附屬公司法人代表的個人擔保(二零二三年：薛守光先生(「薛先生」)(附註34)、陳楨平先生(「陳先生」)(附註34)及一間附屬公司法人代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b) 其他借貸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貸款於下列時間到期償還：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	20,000	20,000
一年內	59,160	81,464
	79,160	101,464
減：分類為即期負債部分	(79,160)	(101,464)
分類為非即期負債部分	-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簽訂售後回租協議，取得貸款本金人民幣11,000,000元。該貸款的年利率為9.2%，並於二零二四年前按月等額償還。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貸款由集團的若干設備約人民幣7,815,000元(附註13)及集團的其他存款人民幣1,000,000元(附註21(i))作為擔保。所有分期款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全部償還。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及十月，本集團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若干貸款協議，分別取得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及人民幣59,000,000元的貸款。該等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計息及須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前償還。這兩筆貸款已於二零二四年全部償還。

二零二四年二月、三月、九月、十一月，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簽訂了若干貸款協議，分別獲得本金人民幣15,000,000元、5,000,000元、40,000,000元和10,000,000元的貸款。這些貸款均為無擔保，年利率為6%，並分別需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月和五月前償還。

29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b) 其他借貸(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投資者決定不行使換股權，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瑞和數智(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瑞和北京」)的可換股貸款須按要求償還，並按本金額人民幣20,000,000元贖回未償還貸款。因此，人民幣20,000,000元的未償還貸款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重新分類至其他借貸(附註33)。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一日，本集團收到來自投資者的貸款轉讓通知，通知中指明投資者已將其在與可轉換貸款相關的協議下的全部權利轉讓給新投資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四日的公告。截至批准刊發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仍在與該投資者就可能的償還計劃解決方案進行磋商。這些貸款由公司一名主要股東和兩名董事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以及一名前任董事的個人擔保作為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租賃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3,888	5,719
一至兩年	1,692	3,975
兩至五年	–	2,503
租賃付款總額	5,580	12,197
減：未來融資費用	(240)	(841)
租賃負債總額	5,340	11,356
減：分類為即期負債部分	(3,680)	(5,207)
	1,660	6,149

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租賃多項辦公室物業及設備。租賃負債按人民幣計值。概無就可變租賃付款訂立安排。

於年內，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人民幣93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1,095,000元)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總現金流出(包括租賃負債付款及利息開支付款)為人民幣4,478,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5,106,000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短期租賃相關的租賃承諾總額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零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經營所用之現金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	(74,416)	(111,179)
調整：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306)	(2,702)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463	16
租賃終止收益	(1,571)	(116)
物業及設備折舊	6,620	8,667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60	—
無形資產攤銷	16,661	17,2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5,457	7,104
物業及設備減值虧損	1,100	3,10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9,600	12,000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600	2,700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1,347	14,651
(預期信貸虧損轉回)／合約資產的預期 信貸虧損	(477)	10,539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1,799	2,079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56)	835
撇銷物業及設備虧損	18	91
出售無形資產之虧損	—	759
出售無形資產之虧損	27	—
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收益	—	(701)
融資成本淨額	8,889	7,4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	2,681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24,285)	(24,738)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2,278	(36,61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463)	(5,584)
合約資產／負債淨額減少	5,781	41,689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18	17,27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8,658)	(30,472)
經營所用之現金	(16,329)	(38,4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經營所用之現金(續)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及設備		
賬面淨值	138	975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56	(835)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94	140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無形資產的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賬面淨值	-	774
出售無形資產之虧損	-	(759)
出售無形資產之所得款項	-	15

(a)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添置為人民幣1,354,000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9,74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經營所用之現金(續)

(b) 因融資活動而產生的負債的變化

	銀行及 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 董事款項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之債務淨額	(81,591)	(7,764)	(25,053)	(41,981)
現金流	(74,601)	4,011	20,263	23,653
終止 - 租賃	-	2,728	-	-
收購 - 租賃	-	(9,747)	-	-
租賃利息	-	(584)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公平值變動(附註33)	-	-	-	(2,681)
將貸款本金額由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重新分類至 其他借貸(附註33)	(20,000)	-	-	20,000
將應付貸款利息由按公平值計 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重新分類至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33)	-	-	-	1,009
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27)	-	-	4,790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債務淨額	(176,192)	(11,356)	-	-
現金流	67,532	3,540	(10,518)	-
終止 - 租賃	-	4,246	-	-
收購 - 租賃	-	(1,354)	-	-
租賃利息	-	(416)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債務淨額	(108,660)	(5,340)	(10,51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

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另一方能夠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彼即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關聯方可以是個別人士(即主要管理人員、重要股東及／或彼等的直系親屬)或其他實體，亦包括本集團關聯方(倘屬個別人士)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倘各方受共同控制，則彼等亦被視為關聯方。

(a) 主要管理層報酬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報酬如下表所示：

	截止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花紅、袍金及津貼	5,286	5,436
退休福利供款	282	36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94	977
	5,662	6,776

(b) 關聯方餘額

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董事和一名主要股東款項的詳情如下：

	截止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董事款項		
薛先生(附註i)	9,099	—
陳先生(附註ii)	1,160	—
趙女士(附註iii)	76	—
費先生(附註iii)	183	—
	10,518	—

32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續)

(b) 關聯方餘額(續)

附註：

- (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薛先生的款項為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其中約人民幣8,500,000元按年利率6%計息，而其餘結餘約人民幣599,000元為免息。
- (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陳先生的款項為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其中約人民幣500,000元按年利率6%計息，而其餘結餘約人民幣660,000元為免息。
- (ii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3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瑞和(北京)發行可轉換貸款本金人民幣40,000,000元。

票據持有人可選擇將貸款轉換為瑞和(北京)的轉換資本及／或認購額外資本，惟須符合轉換條件。轉換價格應參照轉換時第三方估值師對瑞和(北京)進行的資產評估釐定，且不超過第三方投資者於轉換前瑞和(北京)進行的最後一輪融資中以現金支付瑞和(北京)註冊資本的認購價格的70%，而瑞和(北京)的前期估值不超過人民幣900百萬元。任何未轉換的可轉換貸款將在投資者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任何時間向瑞和(北京)發出還款通知後按其本金金額贖回，惟無論如何不會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支付8%的利息，直至該結算日期。可轉換貸款由公司大股東和兩名董事持有的公司若干股份擔保，以及一名前任董事的個人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續)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的公告。

本集團將轉換貸款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償還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的若干可轉換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投資者決定不行使轉換權利，瑞和(北京)須按要求償還，並贖回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未償還貸款。因此，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的未償還貸款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重新分類至其他借款(附註29(b))。截至批准刊發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仍在與投資者進行磋商，以就還款計劃達成可能的解決方案。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變動如下：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1,981
已付利息	(3,653)
償還本金	(20,000)
未償還本金金額重新分類至其他借款(附註29(b))	(20,000)
應付利息重新分類至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7)	(1,009)
公平值變動(附註7)	2,68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已付／應付的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相關人士作為管理層(不論是否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提供服務而已付或應收酬金									
	袍金	薪金	酌情花紅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僱主對 退休福利 計劃之供款	就接納董事 職務的已付 或應收報酬	以權益結 算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	就董事其他有關 本公司或其附屬 公司業務管理事務 服務的已付或 應收報酬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薛守光先生(附註viii)	50	50	-	-	-	-	-	-	100
趙藝晴女士(附註ix)	50	135	-	48	5	-	-	-	238
石班超先生(附註iv)	109	418	-	53	54	-	112	-	746
宋洪濤先生(附註i)	2	17	-	-	6	-	-	-	25
非執行董事									
吳輔世博士(附註ii)	109	470	-	-	-	-	-	-	579
陳楨平先生(附註xiv)	109	-	-	-	-	-	-	-	109
吳曉華先生(附註x)	109	246	-	55	38	-	-	-	448
趙悅女士(附註v)	59	-	-	-	-	-	-	-	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海峰先生(附註xv)	109	-	-	-	-	-	-	-	109
但曦女士(附註vii)	107	-	-	-	-	-	-	-	107
費翔先生(附註xi)	50	-	-	-	-	-	-	-	50
陳薇博士(附註vi)	59	-	-	-	-	-	-	-	59
塗新春先生(附註iii)	2	-	-	-	-	-	-	-	2
	924	1,336	-	156	103	-	112	-	2,6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相關人士作為管理層(不論是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提供服務而已付或應收酬金									
	袍金	薪金	酌量花紅	津貼及 實物福利	僱主對 退休福利 計劃之供款	就接納董事 職務的已付 或應收報酬	以權益結 算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	就董事其他有關 本公司或其附屬 公司業務管理事務 服務的已付或 應收報酬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薛守光先生(附註viii)	111	111	-	-	12	-	-	-	234
趙藝晴女士(附註ix)	111	512	-	-	21	-	-	-	644
費翔先生(附註xi)	111	463	-	-	20	-	-	-	594
石班超先生(附註iv)	3	-	-	-	-	-	-	-	3
非執行董事									
吳輔世博士(附註ii)	111	-	-	-	-	-	-	-	111
陳楨平先生(附註xiv)	92	-	-	-	-	-	-	-	92
吳曉華先生(附註x)	111	120	-	-	32	-	-	-	26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海峰先生(附註xv)	111	-	-	-	-	-	-	-	111
金湧博士(附註xii)	44	-	-	-	-	-	-	-	44
田宇博士(附註xiii)	88	-	-	-	-	-	-	-	88
但曦女士(附註vii)	28	-	-	-	-	-	-	-	28
	921	1,206	-	-	85	-	-	-	2,212

34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續)

附註：

- (i) 宋洪濤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並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以及擔任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起生效。宋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辭任主席，亦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起生效。
- (ii) 吳輔世先生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辭任行政總裁以及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吳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並繼續擔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起生效。
- (iii) 塗新春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起生效。
- (iv) 石班超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石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辭任行政總裁，亦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起生效。
- (v) 趙悅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並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辭任。
- (vi) 陳薇博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並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辭任。
- (vii) 但曦女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起生效。
- (viii) 薛守光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起生效。
- (ix) 趙藝晴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起生效。
- (x) 吳曉華先生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起生效。
- (xi) 費翔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起生效，並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一月八日起生效，隨後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從執行董事重新任命為非執行董事。
- (xii) 金湧博士被任命為獨立的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起生效，並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職。
- (xiii) 田宇博士自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四日起被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xiv) 陳楨平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去非執行董事職務。
- (xv) 楊海峰辭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續)

附註：(續)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有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二零二三年：無)。

(b) 董事退休福利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休福利(二零二三年：無)

(c) 董事離職福利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離職福利(二零二三年：無)。

(d) 給予提供董事服務的第三方的代價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任何提供董事服務的第三方支付代價(二零二三年：無)。

(e) 有關以董事、該等董事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以董事、該等董事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二零二三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於年末或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而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二三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在以下子公司擁有直接和間接股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註冊資本	所持實際權益		主營業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直接持有附屬公司					
先知科技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50,0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5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附屬公司					
藍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6,500股普通股， 16,5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泓盛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普通股，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深圳索信達數據技術有限公司 ¹	中國大陸	註冊資本 人民幣118,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數據解決方案、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 為一體的綜合服務及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瑞和數智(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索信達(北京)數據技術有限 公司)	中國大陸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數據解決方案、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 為一體的綜合服務及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瑞和數智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前稱(索信實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普通股 10,000港元	100%	100%	提供數據解決方案、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 為一體的綜合服務及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捷客數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股普通股 100,000港元	100%	100%	提供數據解決方案、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 為一體的綜合服務及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註冊資本	所持實際權益		主營業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浙江索信達數據技術有限公司 ¹	中國大陸	註冊資本 15,000,000美元	100%	100%	提供數據解決方案、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 為一體的綜合服務及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索信達(蘇州)數據技術有限公司 ¹	中國大陸	註冊資本 10,000,000美元	100%	100%	提供數據解決方案、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 為一體的綜合服務及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瑞和數智(深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註冊資本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商品貿易
深圳銀興智能數據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50.6%	50.6%	提供數據解決方案、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 為一體的綜合服務
江蘇索信達數據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51%	51%	提供數據解決方案、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 為一體的綜合服務
瑞和數智(福建)科技產業有限公司 ²	中國大陸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不適用	提供數據解決方案、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 為一體的綜合服務

1、 這些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和有限責任公司。

2、 該附屬公司由集團於2024年成立。

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年內或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非控股權益

下表詳列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名稱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 的利潤／(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深圳銀興	1,038	257	22,049	21,011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個別 非重大附屬公司	(84)	(33)	373	457
	954	224	22,422	21,468

有關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即深圳銀興)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深圳銀興為一間擁有49.4%(二零二三年：49.4%)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82,460	73,363
流動負債	(63,838)	(57,302)
流動資產淨值	18,622	16,061
非流動資產	10,504	10,651
非流動負債	(991)	(680)
非流動資產淨值	9,513	9,971
資產淨值	28,135	26,0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非控股權益(續)

綜合收益匯總表

	截止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00,113	84,932
全年溢利	2,103	520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1,038	257

現金流量概要

	截止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179	3,10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77)	(3,79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544)	2,5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942)	1,8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附註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66,622	66,622
		66,622	66,622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307	40,908
其他應收款項		109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15	25,606
		3,431	66,533
總資產		70,053	133,15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5,950	5,950
其他儲備	(a)	401,373	395,917
累計虧損	(a)	(384,864)	(306,028)
權益總額		22,459	95,839
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813	5,789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2,781	31,527
負債總額		47,594	37,316
權益及負債總額		70,053	133,1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附註(a)：本公司其他儲備及累計虧損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81,237	69,451	26,308	(56)	(1,806)	(196,528)	78,606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	-	-	(109,500)	(109,500)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	-	-	(2,112)	-	(2,112)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2,112)	(109,500)	(111,612)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的 身份)交易							
發行新股份(附註24(ii))	125,597	-	-	-	-	-	125,59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附註25(ii))	-	-	(2,702)	-	-	-	(2,70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6,834	69,451	23,606	(56)	(3,918)	(306,028)	89,8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附註(a)：本公司其他儲備及累計虧損變動(續)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ii))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06,834	69,451	23,606	(56)	(3,918)	(306,028)	89,889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	-	-	(78,836)	(78,836)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	-	-	6,762	-	6,762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6,762	(78,836)	(72,074)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 的身份)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附註25(ii))	-	-	(1,306)	-	-	-	(1,30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6,834	69,451	22,300	(56)	2,844	(384,864)	16,509

附註：

- (i) 資本儲備指來自本公司股東的名義資本注資，產生自根據重組本公司收購附屬公司股本面值的總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佳績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及獎賞。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全職及兼職僱員、董事、顧問、客戶及供應商。該計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生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否則自該日起計10年內有效。

現時根據該計劃可予以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的最高數目於行使時相當於本公司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1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該計劃的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所授出購股權涉及的可發行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現時已發行股份的1%。進一步授出超逾此限額的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

授予本公司一名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的購股權須事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予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的任何購股權如超過本公司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價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價格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提前於股東大會上經由股東批准。

承授人於支付名義代價總額0.01港元後，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接受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並於若干歸屬期後起至不遲於購股權要約日期或該計劃屆滿日期(如更早)起計十年之日止。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於聯交所的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日期的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期權計劃(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選定僱員獲授274,100份購股權。購股權承授人均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本公司選定僱員獲授1,582,733份購股權。購股權承授人均非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

特定類別的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予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格 港元
2021A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 二零三零年六月七日	6.33
2021B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 二零三零年六月七日	6.33
2021C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 二零三零年六月七日	6.33
2021D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 二零三零年六月七日	6.33
2021E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 - 二零三零年六月七日	6.33
2022A	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九日 -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 二零三零年六月七日	5.38
2022B	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九日 -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 二零三零年六月七日	5.38
2022C	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九日 -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 二零三零年六月七日	5.38
2022D	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	二零二二年四月九日 -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 - 二零三零年六月七日	5.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期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了年內該計劃的變動情況：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年初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予	年內已沒收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到期	於年末 尚未行使	於年末可行使
2021A	17,500	-	-	-	-	17,500	17,500
2021B	68,525	-	30,025	-	-	38,500	38,500
2021C	68,525	-	44,025	-	-	24,500	-
2021D	68,525	-	44,025	-	-	24,500	-
2021E	51,025	-	44,025	-	-	7,000	-
2022A	395,683	-	145,493	-	-	250,190	250,190
2022B	395,683	-	214,604	-	-	181,079	-
2022C	395,683	-	214,604	-	-	181,079	-
2022D	395,684	-	214,619	-	-	181,065	-
	<u>1,856,833</u>	<u>-</u>	<u>951,420</u>	<u>-</u>	<u>-</u>	<u>905,413</u>	<u>306,190</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年初 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予	年內已沒收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到期	於年末 尚未行使	於年末可行使
2021A	17,500	-	-	-	-	17,500	17,500
2021B	38,500	-	-	-	-	38,500	38,500
2021C	24,500	-	7,000	-	-	17,500	17,500
2021D	24,500	-	7,000	-	-	17,500	-
2021E	7,000	-	7,000	-	-	-	-
2022A	250,190	-	-	-	-	250,190	250,190
2022B	181,079	-	49,361	-	-	131,718	131,718
2022C	181,079	-	102,831	-	-	78,248	-
2022D	181,065	-	102,842	-	-	78,223	-
	<u>905,413</u>	<u>-</u>	<u>276,034</u>	<u>-</u>	<u>-</u>	<u>629,379</u>	<u>455,408</u>

3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期權計劃(續)

如果購股權在歸屬日期後直至二零三零年六月七日仍未行使，則購股權到期。購股權在僱員離開本集團的情況下予以沒收。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

年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限為5.43年(二零二三年：6.43年)，行權價格範圍為5.38港元至6.33港元(二零二三年：5.38港元至6.33港元)。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概無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授予的期權的估計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3,842,000元和人民幣898,000元。

該等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型計算。模型的輸入數據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四月八日授予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二十八日授予
加權平均股價	5.38港元	6.33港元
加權平均行使價	5.38港元	6.33港元
預期波幅	56.15%	40.7%- 52.2%
預期壽命	7.43年	8.43年
無風險利率	2.56%	0.125%- 1.022%
預期股息收益率	0%	0%

預期波動通過計算本公司股價自上市之日起的歷史波幅確定。模型中使用的預期壽命已根據本集團的最佳估計，針對不可轉讓性、行使限制和行為考慮的影響進行了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可向本集團的若干僱員授予該等股份，並須通過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新股來滿足。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授出任何股份(二零二三年：零股股份)，其中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授予任何股份(二零二三年：零股股份)。以授予股份換取僱員提供服務的公平值計入當期損益，並相應增加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以本公司授予日股價計量。

39 或然負債

集團的一家附屬公司深圳索信達，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成為一起訴訟的被告，該訴訟涉及公司一名股東未經授權轉讓公司部分股份，索賠金額加法律費用和利息約為人民幣20,692,000元。二零二四年，原告還向中國法院申請了對深圳索信達及其他被告持有的資產進行財產保全。

集團的兩家附屬公司深圳索信達和北京瑞和，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成為多起訴訟的被告，這些訴訟與員工因終止勞動合同而提出的賠償要求有關。二零二四年，原告同樣向中國法院申請了對深圳索信達和北京瑞和持有的資產進行財產保全。

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深圳索信達和北京瑞和的部分銀行餘額共計約人民幣7,867,000元已被中國法院凍結。

集團已聘請律師對該索賠進行抗辯，儘管訴訟的最終結果尚不確定。公司董事基於法律意見認為，該索賠可以成功抗辯，因此不會產生任何損失。

五年財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發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77,843	367,945	377,126	397,372	330,290
毛利	38,075	47,127	89,339	129,196	117,592
除所得稅前虧損	(74,416)	(111,179)	(129,509)	(79,488)	(11,906)
所得稅抵免／(開支)	372	2,170	5,487	3,501	(806)
年內虧損	(74,044)	(109,009)	(124,022)	(75,987)	(12,71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74,998)	(109,233)	(128,192)	(76,238)	(13,108)
非控股權益	954	224	4,170	251	396

資產與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05,900	141,519	174,463	196,925	175,599
流動資產	192,952	302,629	236,420	276,767	306,142
非流動負債	12,168	16,829	7,706	20,334	35,797
流動負債	243,803	310,012	299,664	299,188	230,297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50,851)	(7,383)	(63,244)	(22,421)	75,845
總資產減去流動負債	55,049	134,136	111,219	174,504	251,444